第三章　建築特色

第一節　六棟歷史建築部分

昭和年間，臺中及屏東地區黃色種葉菸草耕作面積大幅增加，市場上菸草需求大增，但菸葉再乾燥設施十分缺乏，因而於 1940 年前後陸續設置葉菸草再乾燥場花蓮港支局、屏東支局、嘉義支局及臺中支局，也奠定日後臺灣菸葉發展的四大重鎮，其中臺中菸葉廠建於昭和 16 年(1941)，設址於大里，為臺中菸區所屬的菸葉再乾燥工廠。戰後民國 41 年(1952)一只「菸類產量擬定及製造計畫」的公文中，提及總局來文指示香菸增產計畫，及臺中菸草工場生產設備擴充計劃，由此逐漸將菸業推向高峰，菸草複薰量日漸增加，臺中菸葉廠也開始一連串增改建計畫。時至民國 87 年(1998)與嘉義廠整併，民國 91 年(2002)屏東廠停產後，臺灣僅存臺中廠負責菸葉複薰工作，106 年(2017)年底複薰完最後一批菸草後，臺中菸葉廠也面臨關廠的命運，營運 70 餘年的菸葉廠走入歷史，這同時也是臺灣最晚停止運作的一座葉菸草再乾燥場，意味著臺灣菸草種植的時代已經結束。目前臺中菸葉廠內建築物約 30 餘棟，其中擁有六棟歷史建築，包含 1942 年的汽罐室及戰後陸續增改建的桶菸倉庫、複薰室、鍋爐室、大禮堂、康樂室等 6 棟建築。以下分別論述之。

一、康樂室(原辦公廳)

康樂室(原辦公廳)是民國 40~50 年代主要的辦公空間，與大禮堂及景觀形塑出廠內的行政中心，更與附屬的餐廳、廚房、洗衣、理髮、浴廁成為行政生活核心。民國 50 年代末新建的 RC 造辦公室建成後，康樂室(原辦公廳)則轉作為育樂空間，辦公室、康樂室、禮堂、球場及附屬空間逐漸串聯起廠內的行政生活育樂帶，使廠區機能更加完善、更能照顧在此工作的員工們。

康樂室(原辦公廳)是此行政生活育樂帶中年代最久的建築物之一(如圖 3.1.1)，以下分別從建築沿革、空間格局、使用機能、建築構造、工法、語彙及建築特色等面向論述。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圖 3.1. 1　臺中菸葉廠_康樂室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一)建築沿革

在臺中支局最初的規劃中，葉菸草再乾燥工場原有的行政空間位於廠區入口北側，生產倉儲空間集中於廠區的南側。由椰林大道向廠內延伸至中央圓環，圓環向北連接行政空間，向南則連接生產倉儲，由北而南形成廠區的主要軸線。民國 40 年代開始，廠區歷經數次增改建，逐漸形成今日的樣貌，而康樂室(原辦公廳)正是於戰後初期的建築物之一。

康樂室建於民國 41 年，為辦公室使用，並有景觀水池、車道及門廊，凸顯出辦公廳的重要性，廠內的行政中心也由廠區北側移至於此；民國 50 年代末，康樂室北側的 RC 造辦公室建成後，原辦公廳轉作為康樂室使用。時至今日日治時期辦公空間均已不存，康樂室為目前歷史最悠久的辦公空間。(如圖 3.1.2-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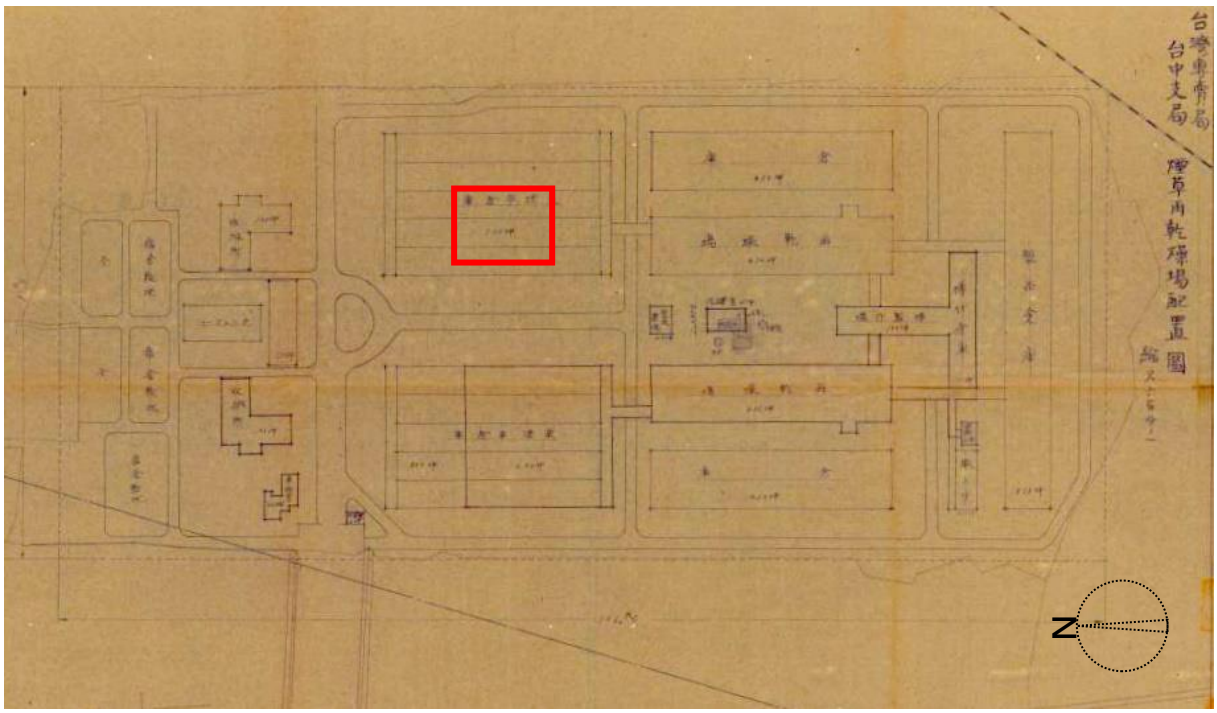

圖 3.1.2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康樂室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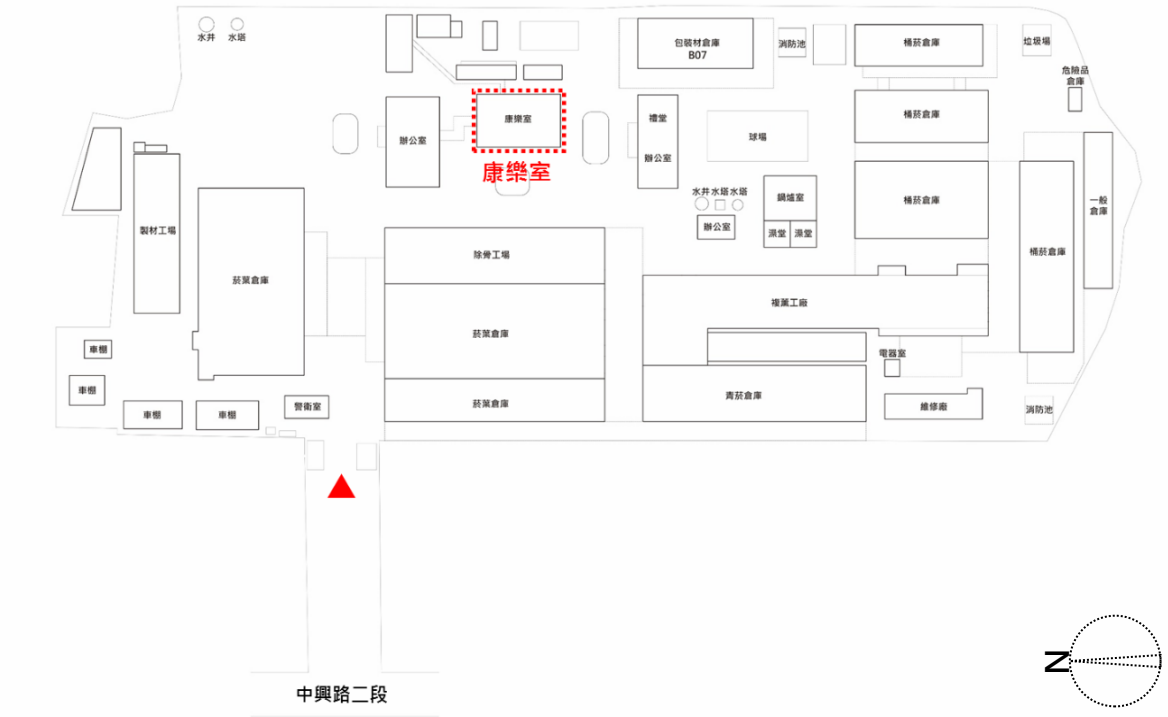

圖 3.1.3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康樂室位置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二)空間格局及使用機能

康樂室(原辦公廳)建成之初為做為辦公空間之用，空間格局上主入口位於西側，由景觀水池、車道及門廊營造出辦公廳的入口意象，室內空間由東西南北四個出入口定義出一個十字型的主要動線，動線北側及東側為隔間形式的辦公區，西側則為矮櫃圍塑的開放形式辦公區，以便菸農、民眾洽公。南側隔間為辦公室主體完成後向外加建的空間。此外，在東側還有洗衣、理髮、廁所等附屬空間，辦公室與附屬空間之間由廊道連接；北側透過廊道與後期興建的 RC 造辦公樓相連；南側則連接禮堂外的車道。康樂室(原辦公廳)建成至今空間格局與始建時期相仿，改變較少(如圖 3.1.4-3.1.5)。

民國 50 年代末 RC 造的辦公樓完成後，辦公機能逐漸移往新辦公室，原辦公廳轉作為員工康樂室，將原有的矮櫃形式辦公區拆除，改做為桌球室，隔間式辦公空間則改為醫護室、合作社等空間。

停產後出借給國土測繪中心中區測量隊，現則由臺中市文化資產處代管。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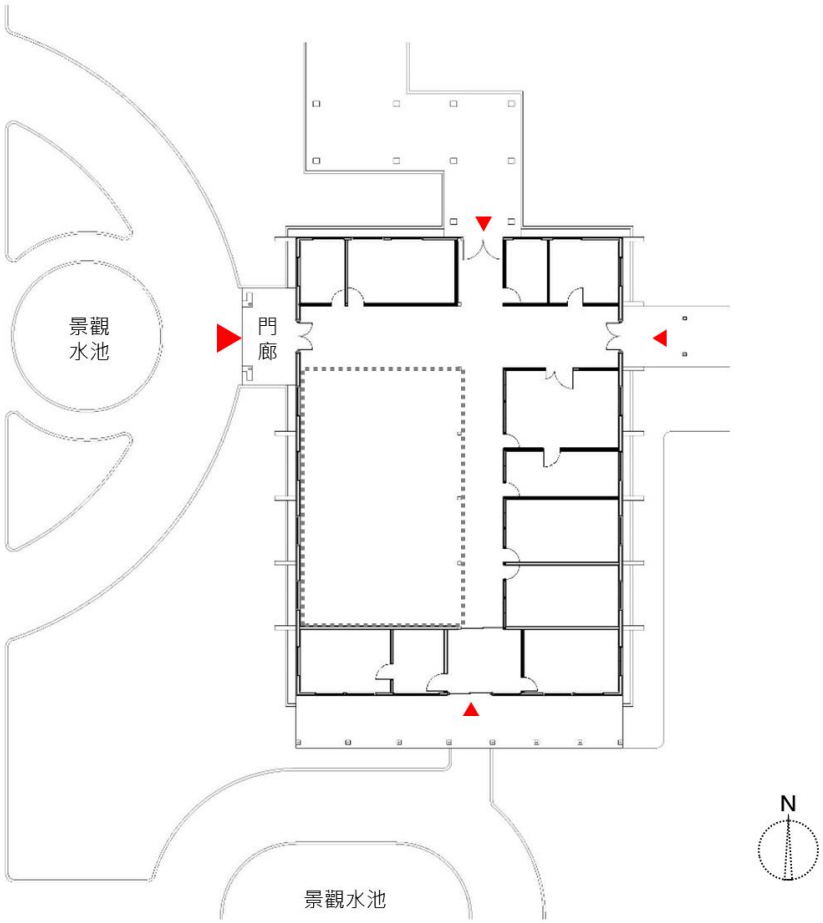

圖 3.1.4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原辦公廳)_一樓平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3.1.5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室內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三)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康樂室(原辦公廳)為一層樓木造建築物，建築物的規模長約 25.6m、寬約 18.1m，面積約為 460 ㎡，以下分別就基礎、結構系統、牆體、屋架、屋面、門窗等方向進行分析。

1.基礎

柱及牆有約 1m 高的磚造柱基及牆基，室內地坪較室外地坪高起約 15cm，室內地坪為磨石子地坪，並設有排水暗溝供天溝排水，建築物四周有犬走及排水明溝。

2.結構系統

康樂室的結構系統為木造，柱間距為 3.63m，木屋架跨距為 9m，建築物短向是由兩組木屋架所組成，兩跨距相接處有落柱。木柱底有約 1m 高的磚造柱基礎，柱的外側則有木作扶壁斜撐。兩跨距相接處的柱列目前雖不見斜撐，但從屋架構件及木柱上的痕跡推測，原先應有斜撐。

3.牆體

康樂室(原辦公廳)的牆體下半段為磚造牆基，上半段則為編竹夾泥牆，外牆及木作扶壁斜撐皆覆有雨淋板，同時於外牆開口處設有雨遮，南北向山牆面則設方形氣窗，大致保有原始的樣貌。唯室內於近期使用過程中已用矽酸鈣板重新裝修。

4.屋架

康樂室的屋架為兩組正同柱式屋架(King-Post)相接，相接處有橫樑相托，單組屋架跨距為 9m，兩組相接後總寬約 18m。屋架有斜撐延伸至屋外形成扶壁斜撐。(如圖 3.1.6-3.1.7)

5.屋面

屋頂為兩組雙斜的屋頂相接，屋面為水泥瓦，部分屋面毀損以鐵皮覆蓋。天溝設於兩組屋架間，有落水管落於屋內並配置一排水暗溝。(如圖 3.1.6)

6.門窗

康樂室的對外門窗皆已改為鋁窗、鋁門，唯內部辦公室隔間門窗部分仍保存著木門、木窗的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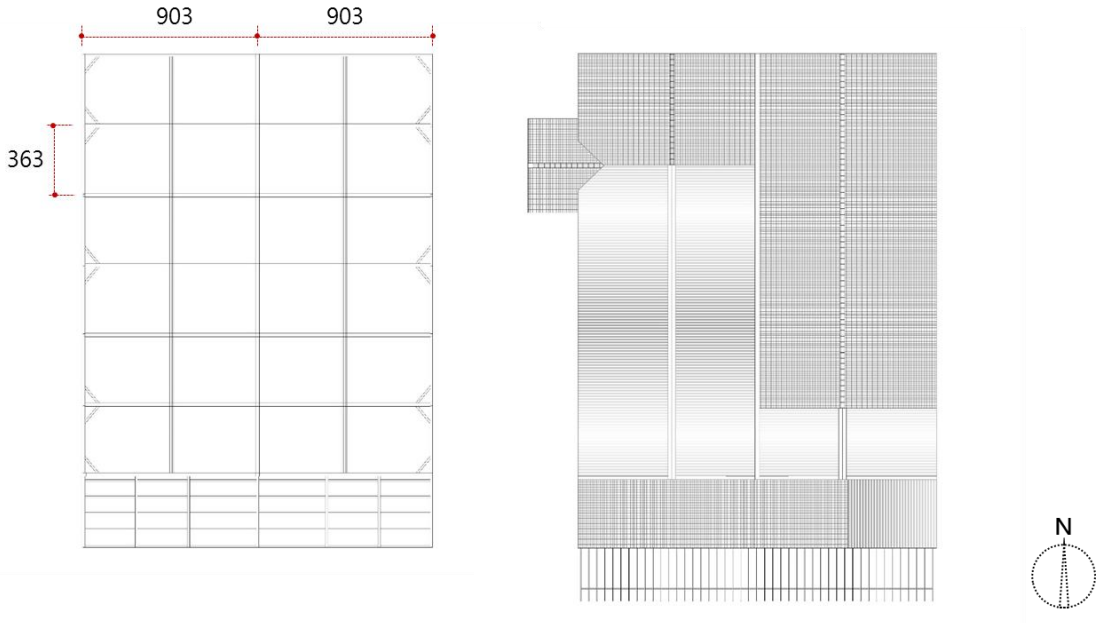

圖 3.1.6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原辦公廳)_屋架反射(左圖)、屋頂平面圖(右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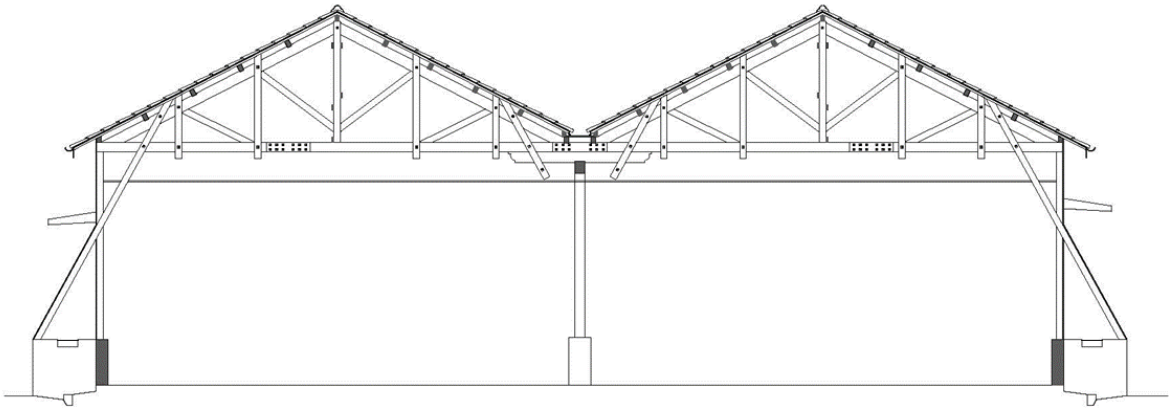

圖 3.1.7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原辦公廳)_剖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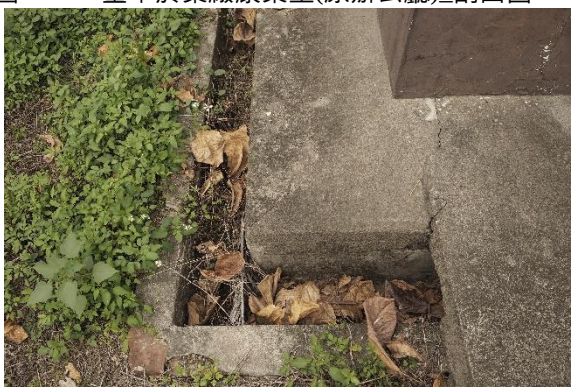

- 室外犬走及排水明溝

- 室內排水暗溝

- 木作扶壁斜撐

- 空間中的落柱

- 外牆雨淋板

- 編竹夾泥牆

圖 3.1.8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_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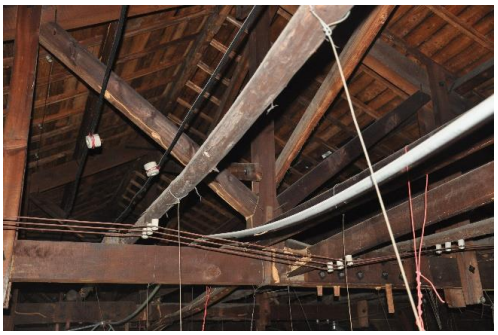

- 正同柱式屋架(King-Po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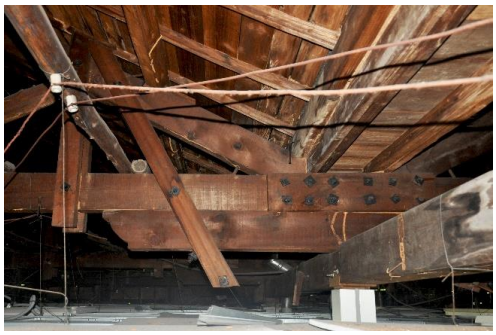

- 斜撐

- 屋頂

- 原屋頂破損以鐵皮覆蓋

- 後期加設的鐵窗及新換的鋁窗

- 室內隔間牆及木窗木門

續圖 3.1.8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_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四)建築語彙與細部

康樂室的雨淋板面材、斜撐構造、雨遮、氣窗…等是木造建築中常見的語彙，歷經 60 餘年，室內也保留始建時期的木作隔間牆、木窗、木門，及後期加設的對外窗的鐵窗、近期更換的鋁窗等，分別代表著不同時期的使用痕跡。此外，外牆及室內隔間牆牆基貼附的馬賽克磚，在材料的運用上都具有時代代表性。(如圖 3.1.9)

圖 3.1.9　臺中菸葉廠康樂室_馬賽克磚細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二、大禮堂(原員工食堂)

戰後逐一完成的辦公室、康樂室、禮堂、球場、附屬空間等建築群串聯起廠內的行政生活育樂帶，而康樂室與大禮堂則是其中最早被建構起的建築物群(如圖 3.1.10)，以下分別從建築沿革、空間格局、使用機能、建築構造、工法、語彙及建築特色等面向進行論述。

圖 3.1.10　臺中菸葉廠_大禮堂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一)建築沿革

日治時期的臺中支局葉菸草再乾燥工場為北行政南生產的配置，戰後拆除部分倉庫後，由康樂室(原辦公室)開始一連串的增改建，大禮堂則是繼康樂室後、於民國 42 年(1953)建成，最初曾兼員工食堂，後皆為禮堂使用。

與康樂室的規劃相似，入口處有景觀水池、車道以及門廊，凸顯出禮堂的重要性。大禮堂建成後一直維持室內空間的完整性，直到民國 50 年代末的 RC 造辦公室借給國土測繪中心中區測量隊後，大禮堂分隔出部分空間，作為複薰工場辦公室之用。(如圖 3.1.11-3.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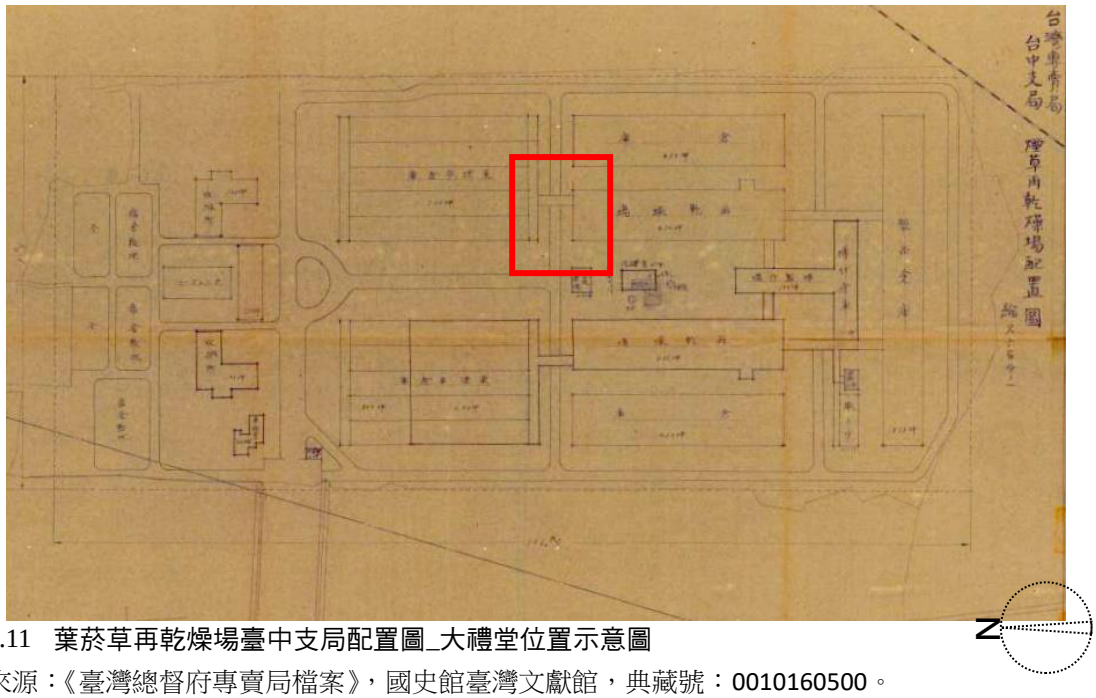

圖 3.1.11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大禮堂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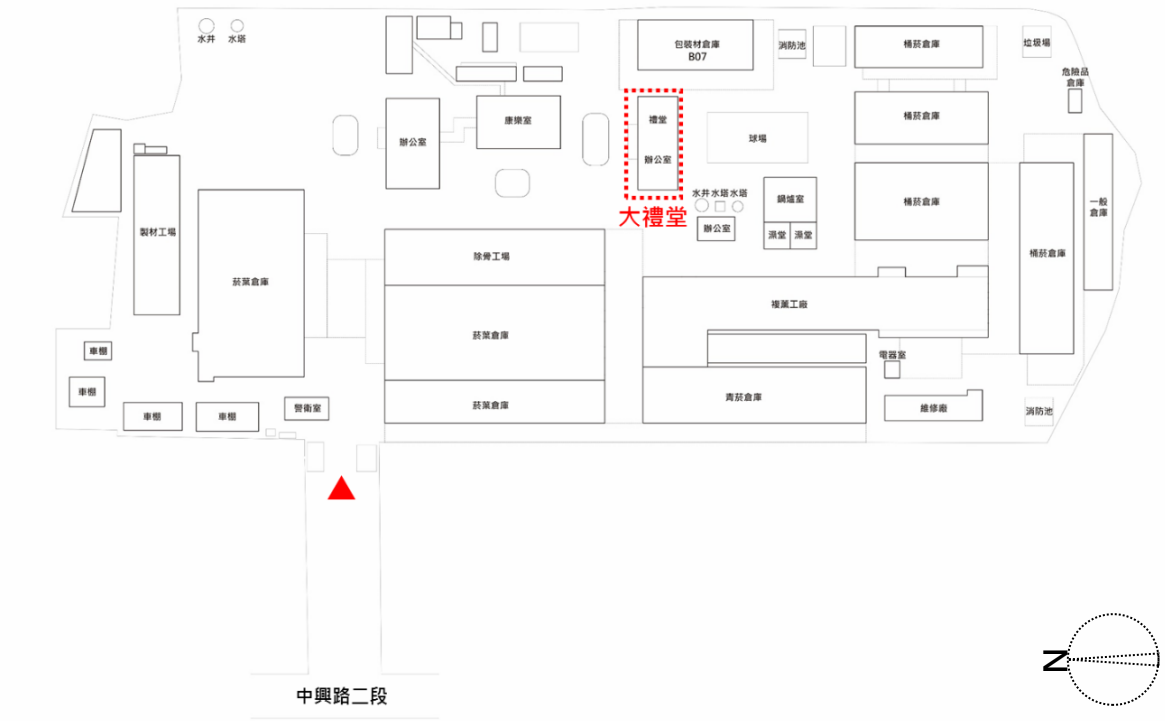

圖 3.1.12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大禮堂位置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二) 空間格局及使用機能

大禮堂為廠內重要的集會場所，包含月會、季會及生產會議、工廠會議、肥料會議…等定期、非定期的會議。禮堂設置於辦公室(今康樂室)的南側，空間格局上，主入口位於建築物的北側，入口處有門廊，門廊兩側設有混凝基座，推測昔日上方有擺設物品，與門廊外的車道及景觀圓環，共同形塑出禮堂的入口意象。禮堂南北兩側皆有四扇對開門可供進出，內部包含舞臺、準備室、集會空間、廁所等，及後期隔出的辦公室。其中，舞台高為 1m 兩側設有樓梯，準備室皆有對外的出入口。廁所則位於西側入口處，北側為男廁、南側為女廁。(如圖 3.1.13-3.1.14)

禮堂使用至今並無太大的轉變，僅在廠內民國 50 年代末 RC 造的辦公室出借給國土測繪中心中區測量隊後，在禮堂內靠近廁所一側隔出一空間作為複薰工場辦公室。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圖 3.1.13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一樓平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 集會空間

- 複薰工場辦公室

- 女廁

- 男廁

圖 3.1.14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室內照片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三)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大禮堂為一層樓木造建築物，建築物的規模長約 33m、寬約 14.7m，面積約為 485 ㎡，以下分別就基礎、結構系統、牆體、屋架、屋面等方向進行分析。

1.基礎

柱及牆有約 1m 高的磚造柱基及牆基，室內地坪較室外地坪高起約 25 公分，於北側入口及西側入口處皆設有洗石子階梯，同時建築物四周設有犬走及排水明溝。室內地坪則為磨石子地坪。

2.結構系統

大禮堂的結構系統為木造，柱間距為 2.73m，木屋架跨距為 14.6m。木柱底有約 1m 高的磚造柱基礎。

3.牆體

大禮堂的牆體下半段為磚造牆基，上半段則為編竹夾泥牆，外牆覆有雨淋板，同時於外牆開口處設有雨遮，東西向山牆面設有氣窗，南北向入口處上方則設高窗，以利室內空氣對流。內牆現已以矽酸鈣板重新裝修。

西側立面雖為廁所側，但在立面設計上並不馬虎，入口處向內退縮，運用小開窗、氣窗、雨遮、搭配雨淋板，使立面更加豐富，加上洗石子階梯，塑造大禮堂的重要性。北側立面則有門廊增加豐富性。

4.屋架

禮堂屋架為副同柱式屋架(Queen-Post)，跨距為 14.6m，共有 14 架，架距為 2.73m，每一組屋架皆有斜撐連接至兩側的柱子，同時每間格一架設有火打樑。(如圖 3.1.15-3.1.17)

5.屋面

屋頂形式為半切妻式，屋面鋪水泥瓦。(如圖 3.1.15-3.1.16)

6.門窗

大禮堂對外門窗多已改為鋁窗、鋁門，但東西兩側的氣窗及南北兩側門上的搖頭窗都仍維持木窗的形式。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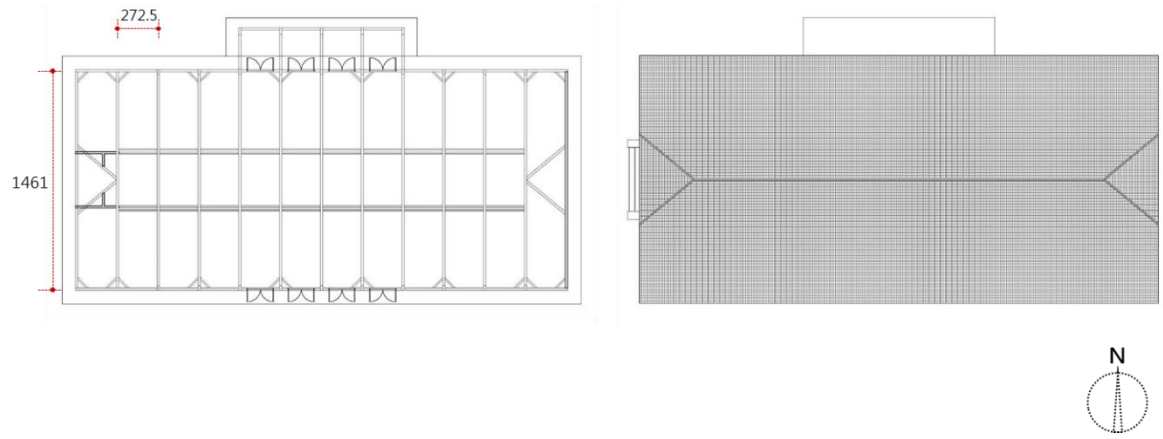

圖 3.1.15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屋架反射(左圖)及屋頂平面圖(右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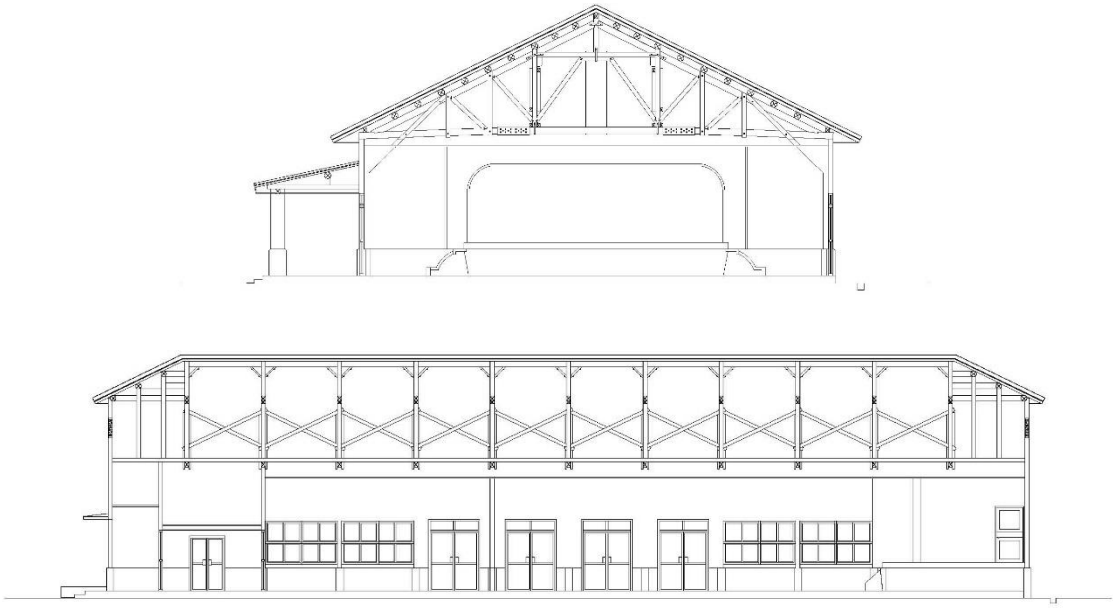

圖 3.1.16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短向剖面圖(上圖)、長向剖面圖(下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3.1.17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北向立面(上)、西向立面(左下)、東向立面(右下)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 室內抬高的地坪

- 室內磨石子地坪

- 磚造牆基

- 木造斜撐

- 編竹夾泥牆

- 雨淋板外牆

- 屋架

- 副同式屋架(Queen-Post)

- 水泥瓦屋頂

- 水泥瓦屋頂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後期更換之鋁窗

• 原有木作氣窗

圖 3.1.18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四)建築語彙與細部

大禮堂的雨淋板面材、雨遮、氣窗…等為木造建築中常見的語彙，歷經 60 餘年的使用，同時保存著最初的編竹夾泥隔間牆、木窗、木門、後期加設的對外鐵窗、近期更換的鋁窗等，分別代表著不同時期的使用痕跡。此外，門廊、樓梯、舞台、馬賽克磚等方面也都具特別性的語彙。

1.半切妻式屋頂

半切妻式屋頂是臺中菸葉廠中較為特別的屋頂形式，此類型的屋架在日治時期較為常見，多使用於公共建築上。

2.門廊

門廊構造為 RC 柱搭配木屋架，其地坪、柱、牆基皆貼附馬賽克磚，門廊兩側有洗石子基座，推測昔日應有擺設物品，搭配門廊外的車道及景觀圓環，塑造禮堂的入口意象及迎賓效果。

3.舞台及樓梯

舞台為木作,面向觀眾一側為磚造矮牆外側貼附馬賽克磚,轉角處有倒角。舞台兩側各有一座磨石子樓梯，階梯邊作有弧形線條收邊。

4.馬賽克磚的運用

禮堂的門廊柱列、地坪、牆基、舞台、廁所地坪…等處大量運用各式馬賽克磚元素。

5.磨石子的運用

除上述馬賽克磚外，在樓梯、牆基、地坪…等處，也運用著磨石子元素。

- 門廊

- 門廊兩側的臺基

- 舞台兩側的磨石子階梯

- 舞台後側磨石子階梯

- 舞台

- 舞台構造

- 馬賽克地磚

- 入口處貼附馬賽克磚的牆基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廁所的馬賽克地磚

- 廁所花磚

- 室內磨石子牆基

- 磨石子形式的隔板

圖 3.1.19　臺中菸葉廠大禮堂_的建築語彙及細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三、辦公室(原汽罐室)

汽罐室即是鍋爐室，鍋爐運作所生成的蒸氣是廠內許多機械的動力來源，可視為工廠建築群中最為重要的一環(如圖 3.1.20)。以下分別從建築沿革、使用機能、建築構造、工法、材料、建築語彙、建築特色等面向進行論述。

圖 3.1.20　臺中菸葉廠_汽罐室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一)建築沿革

汽罐室興建於 1941 年，1942 年完成建築體，1943 年完成內部機械配管。時至 1957 年，廠內第二代鍋爐室建於原汽罐室南側，汽罐室則改為辦公之用，改建過程中拆除鍋爐、煙道及煙囪，並增設三層樓之 RC 造的柱樑板系統。使用用途從鍋爐室改為辦公後一直延續至今。

汽罐室為工廠中的核心，廠中機械的運作皆需仰賴鍋爐室提供蒸氣和動力，因此重要性堪稱工廠之首。在臺中菸葉廠廠區配置上，汽罐室設於廠區中心地帶、複薰工廠一側，可支應複薰工廠及除骨工場中機械之蒸汽來源。即便在廠區配置、廠房、倉庫、辦公空間陸續改建的過程中，汽罐室依舊屹立於廠區的核心地區(如圖 3.1.21 及 3.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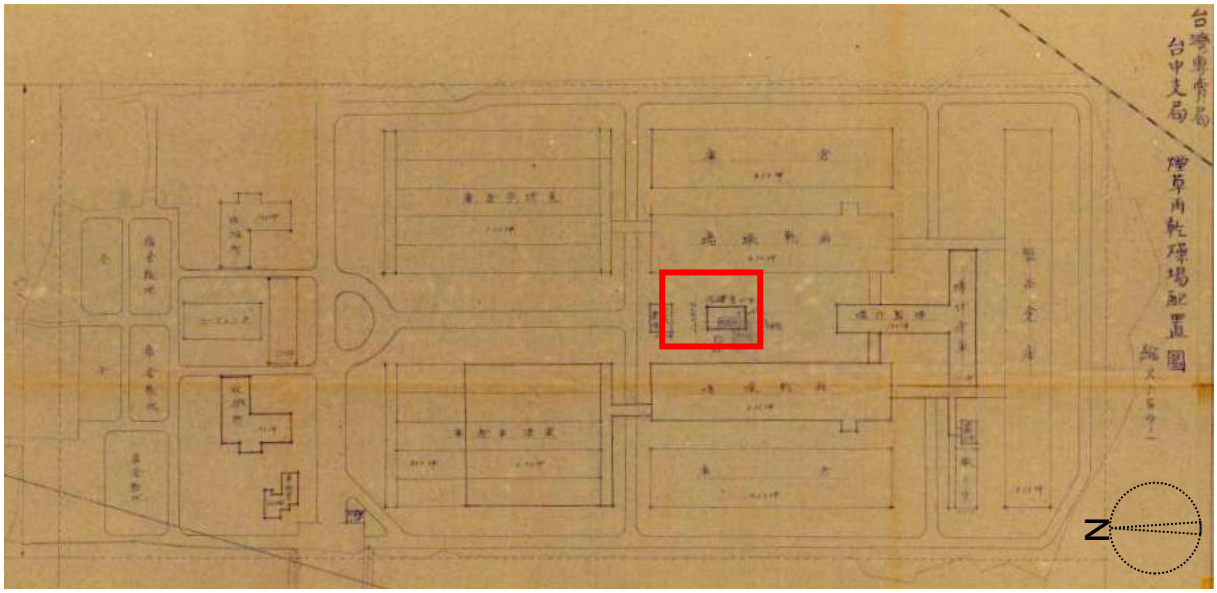

圖 3.1.21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汽罐室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圖 3.1.22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汽罐室位置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二)空間格局及使用機能

汽罐室的使用從設廠至今，已由原先的鍋爐機能轉變為後期的辦公之用，在機能上有許多差異。以下就空間配置及機能，分為日治時期與戰後兩階段進行說明：

1.日治時期的空間使用概況

臺中菸葉廠的鍋爐系統由汽罐室本體與其附屬設施共同組成，汽罐室是廠內主要的動力來源，需要充足的燃料及水源支應其運作。圖 3.1.23- 3.1.25 可以看出汽罐室東側為水井與水塔，由東側引入鍋爐所需水源，西側則由蒸汽管連接至複薰工廠及除骨工廠,以供工廠之蒸汽所需。汽罐室室內為長 12m、寬 7m、高 8m 的挑高空間，鍋爐的管線系統主要配置於東側，鍋爐本體並非設置於中軸線上，而是位於室內之西側，鍋爐生成之廢氣則由南端煙道接至廠外的煙囪排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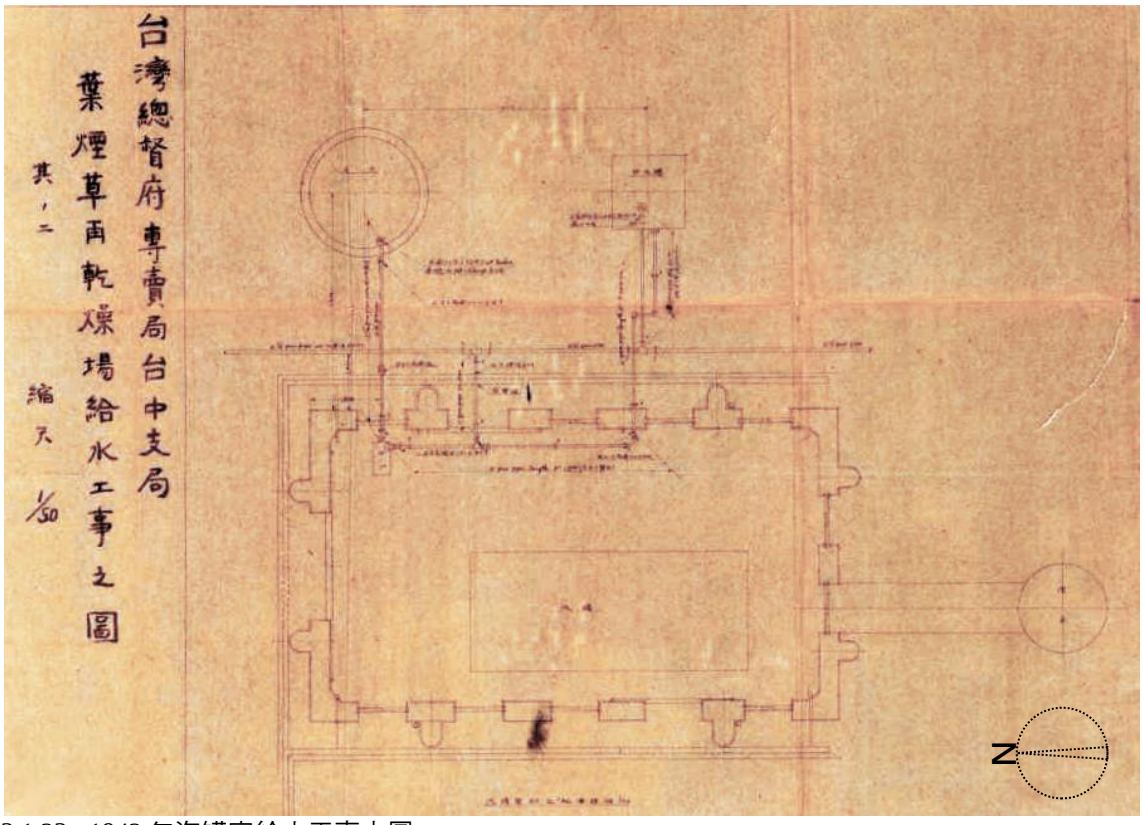

圖 3.1.23　1942 年汽罐室給水工事之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14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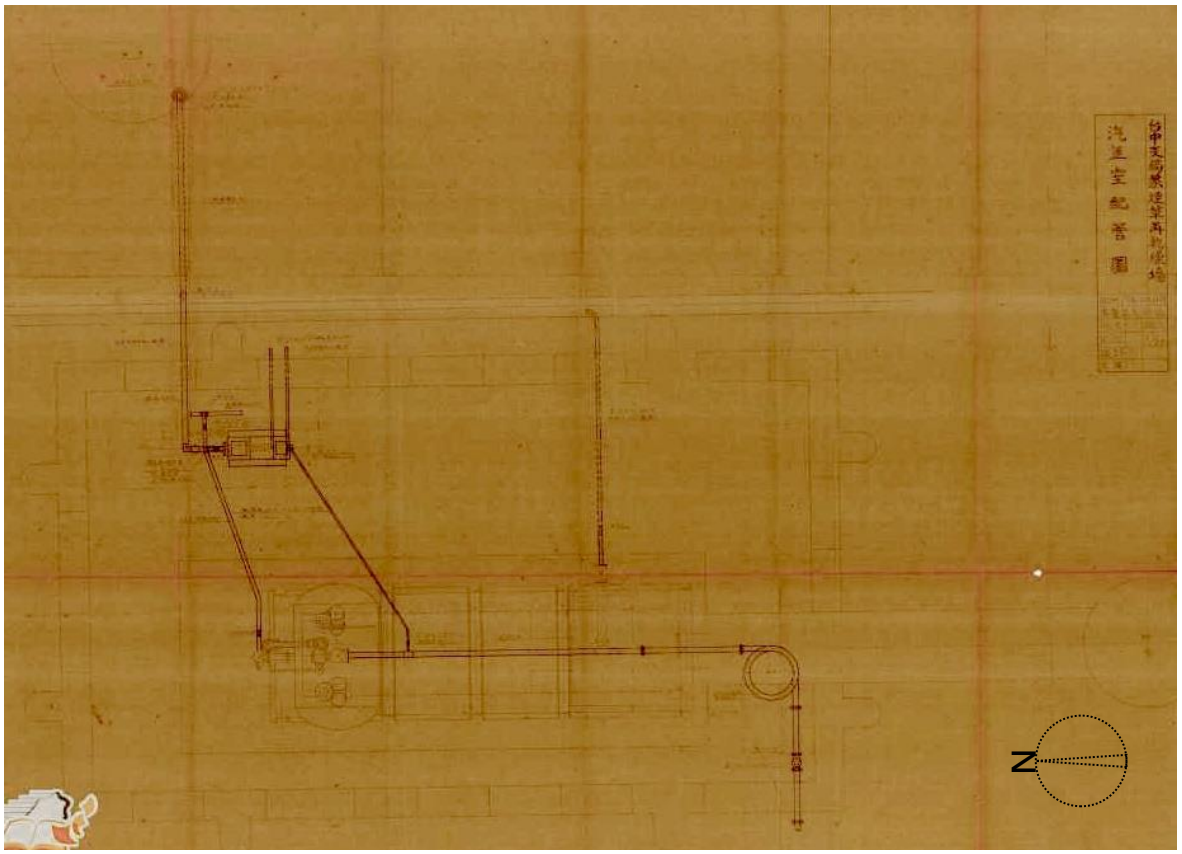

圖 3.1.24　1943 年汽罐室配管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　00101614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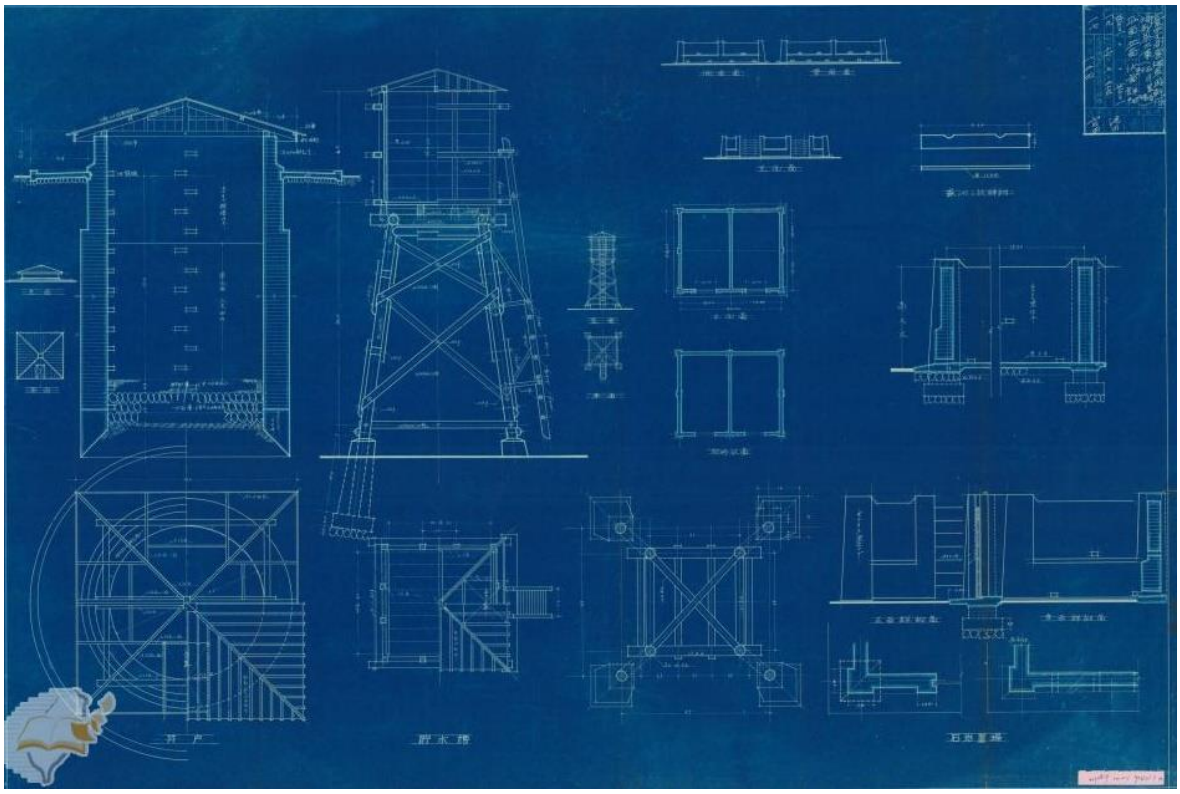

圖 3.1.25　1941 年水井、水塔及石炭場設計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15001。

2.戰後的空間使用概況

1957 年第二代鍋爐室興建於汽罐室南端，汽罐室改為辦公室使用、並拆除鍋爐、煙道及煙囪。內部原有挑空空間加入新的 RC 柱樑板系統及垂直動線系統，將原有 8m 高的空間分割為三層樓，一樓作為茶水間、辦公室、檢驗室、品管室、廣播中控室、儲藏室等，二樓及三樓則作為辦公室之用。

配置上在北側設置茶水間供應廠內飲水之需求，由原大門進入，同時封閉東側側門。其餘空間則改由西側側門進入，側門內配置一處小玄關，由此連接廣播中控室、檢驗室、儲藏室及垂直動線。另在一樓西側室外犬走及二、三樓樓梯間設置洗手台提供廠內所需。(如圖 3.1.26-3.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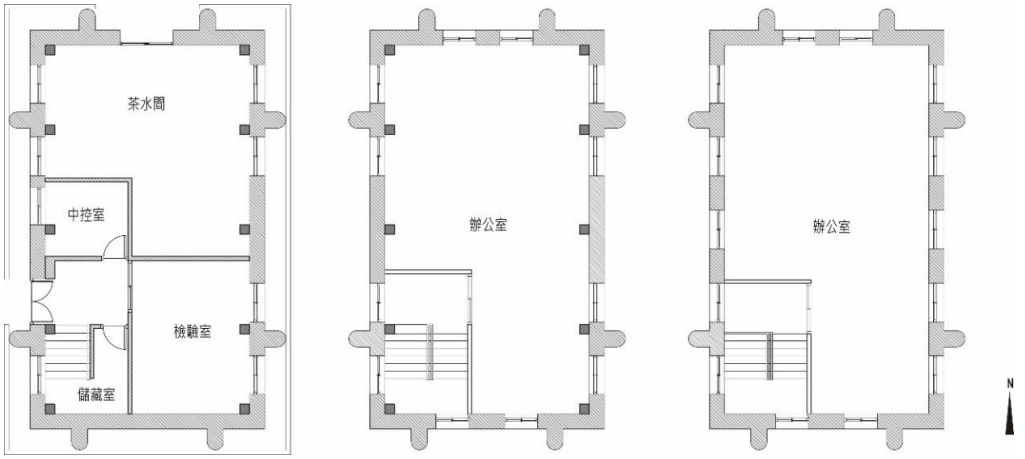

圖 3.1.26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現況平面圖(左:一樓/中:二樓/右:三樓)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圖 3.1.27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室內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三)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汽罐室規模約為長 13.2m、寬 7.8m 的空間。使用上從設廠至今，已由原先的鍋爐機能轉變為後期的辦公之用，在構造上有諸多增改建。由圖 4.1.7 之大牆剖可以看出汽罐室為一大挑空空間，並無分層隔間。再透過大牆剖及機械剖面等比例對照比較，可推算出機械高度約 7m，藉此可更確切的證明汽罐室原始空間並無分層隔間，現有分層及隔間皆為後期增改建結果。(如圖 3.1.28)以下就日治時期與戰後兩階段進行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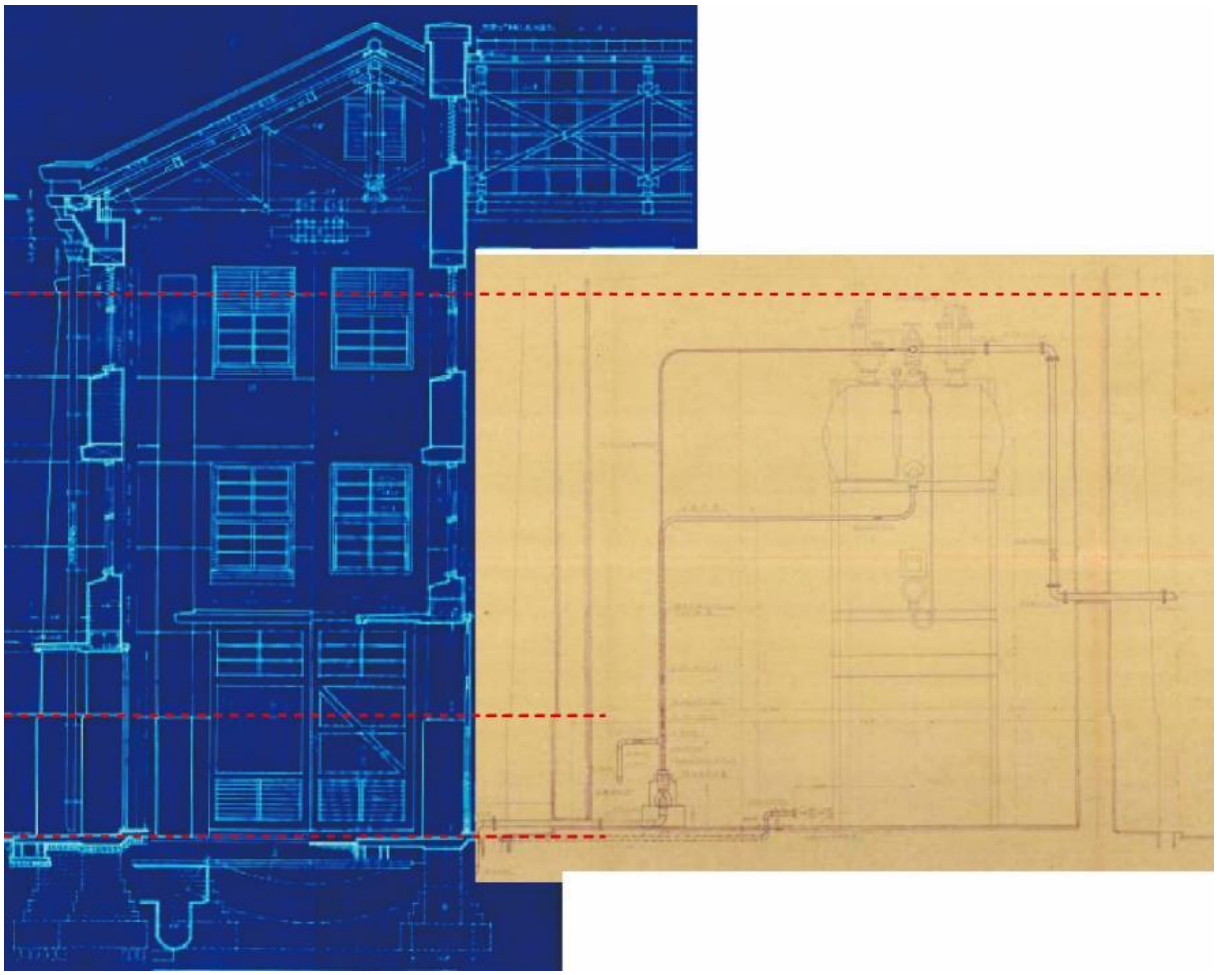

圖 3.1.28　汽罐室原始剖面及機械剖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1.日治時期的建築構造材料

(1)基礎

由圖 3.1.28 可以看出汽罐室為點基礎系統，其材質為磚基礎。室外設有犬走及排水明溝，室內地坪於增改建時重新施作為磨石子地坪。

(2)結構系統

汽罐室的柱為磚造,柱寬約55cm、柱深由柱底70cm逐漸遞減至柱頭40cm，反映力學特性。建築縱向及橫向各有一組外露柱，共 8 支柱落於建築物牆體外側，可以視為扶壁柱的形式，讓室內空間更加方正完整。

(3)牆體

汽罐室的牆為磚牆系統，厚為 50cm。外牆下緣約 1.5m 處作有外凸的洗石子牆基。外牆入口處設有雨遮,南北向山牆面則設方形氣窗,外牆附有扶壁柱，成為牆體特色之一。

(4)屋架

汽罐室屋架為正同柱式屋架(King-Post)，跨距為 7.5m，共有 6 架。四個角落有火打樑。山牆內側與屋架間有約 10cm 的間隙,作為屋架及山牆間的緩衝，避免地震時的衝擊。(如圖 3.1.29-3.1.31)

(5)屋面

屋面原鋪設瓦，後期因漏水嚴重已改為金屬板屋面。

2.戰後的建築構造轉變

戰後，1957 年第二代鍋爐室建成後，汽罐室改為辦公使用，在增改建過程中，大致保留原有磚造柱牆系統及木屋架。增建過程在挑高空間中置入新的 RC 柱樑板系統，將 8m 高的空間分隔為三層樓，其中一、二樓及三樓樓板為新增之柱、樑、板系統，三樓空間因無需承載屋頂之重量，因此新增的柱系統未延伸至三樓空間。同時於西側側門入口側置入垂直動線系統，並透過隔間牆分割室內空間供各需求使用(如圖 3.1.30-3.1.31)。

屋頂主要屋架雖未更替，但因屋面板潮濕損壞多次更換，目前可見歷次更換痕跡，屋頂也由瓦造更替為鐵皮屋頂。內部地坪原設置鍋爐的基礎補強，經後續改建，現已不復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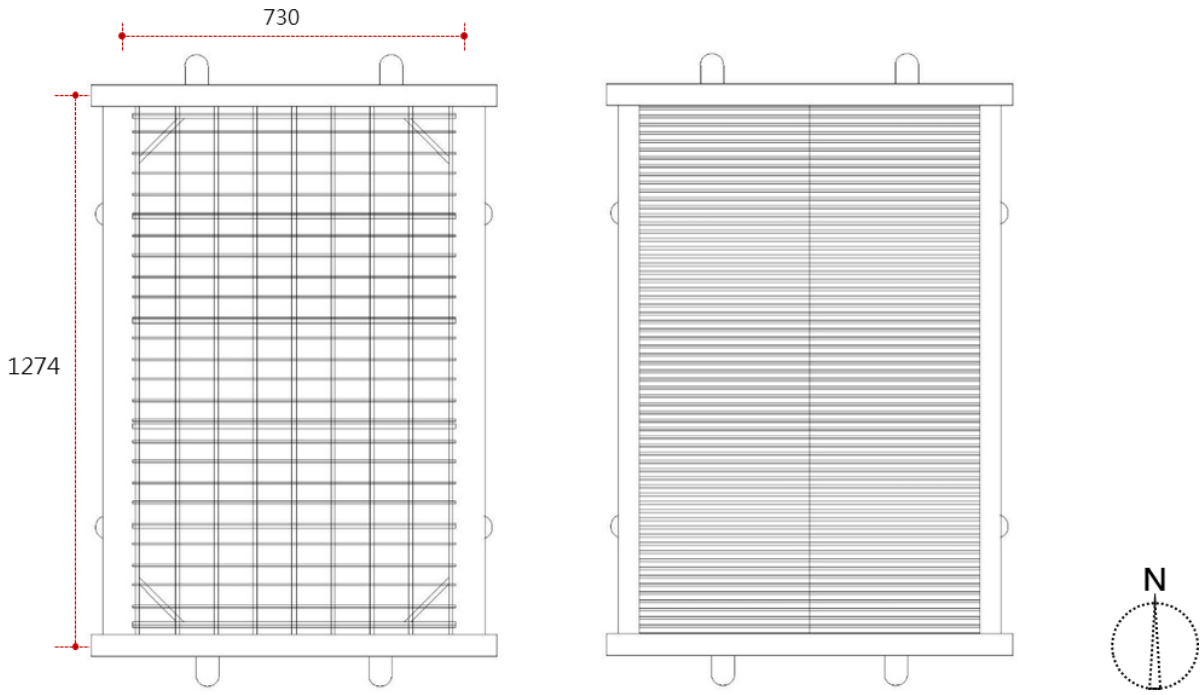

圖 3.1.29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屋架反射(左)、屋頂平面圖(右)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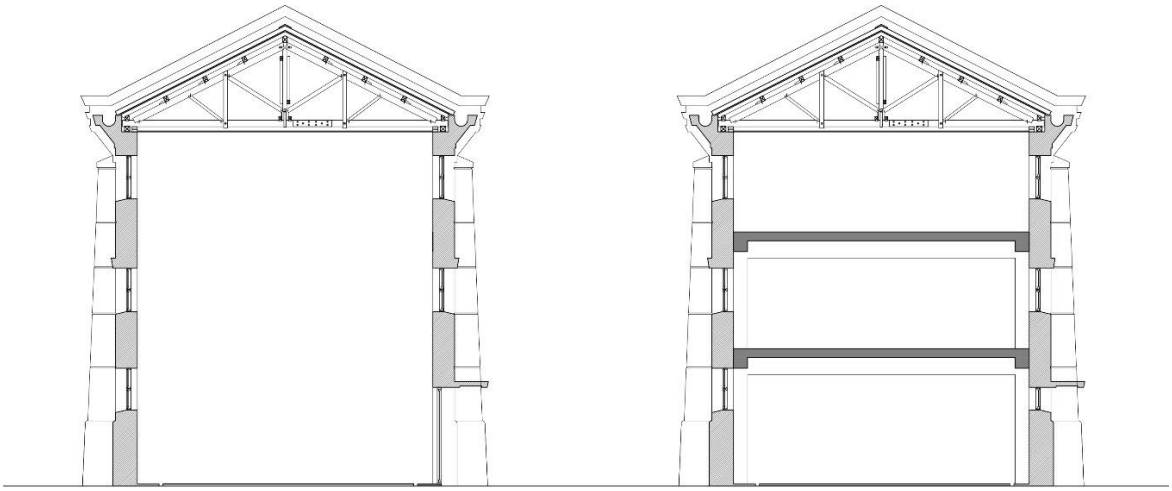

圖 3.1.30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短向剖面(左:原始剖面概況。右: 增建後的現況剖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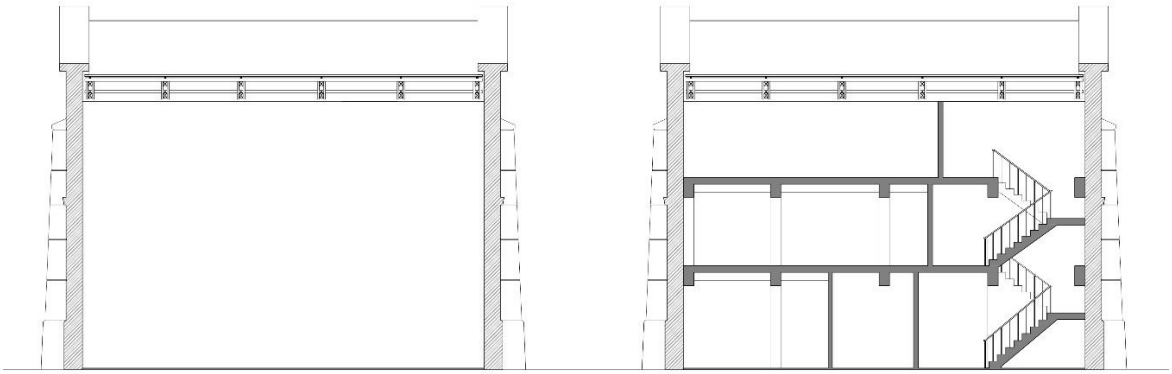

圖 3.1.31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長向剖面(左:原始剖面概況。右: 增建後的現況剖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室內磨石子地坪

- 室外犬走及排水明溝

- 扶壁柱柱頭

- 扶壁柱柱基

- 洗石子牆基

- 磚牆

- 正同柱式屋架(King-Post)

- 正同柱式屋架(King-Post)

- 後期替換的鐵皮屋面

- 後期替換的鐵皮屋面

圖 3.1.32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汽罐室的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四)建築語彙與細部

汽罐室的使用上從設廠至今,已由原先的鍋爐機能轉變為後期的辦公之用，在立面上存在諸多改變。以下就日治時期與戰後兩階段進行說明。

1.日治時期的建築語彙及細部

汽罐室建築正逢 1930 年代末期現代主義風潮引入之際,立面的水平分割、水平飾帶、水平雨遮、簡化柱頭、細長開窗…等語彙，皆成為汽罐室主要的特色。(如圖 3.1.33)

(1)水平分割

汽罐室立面由底部而上依次為底部 150cm 處的外凸洗石子、屋身內凹的分割線及外凸的水平飾帶分割立面，藉由這些水平線條化解大面積的單調感。同時運用外露柱、落水管、細長窗等垂直線條，讓外觀的水平向分割中加入垂直元素，簡潔卻不單調。

(2)水平飾帶

水平飾帶主要設計於屋身、正立面山牆及側立面屋簷下緣。屋身的水平飾帶位於高 5m 處，環建築物一周。山牆的飾帶位於角隅處，由下而上漸層向外延伸，創造流暢感。側立面水平飾帶設於屋簷下緣處，並將水平向之洩水天溝設於水平飾帶中，在視覺上一併將屋簷及天溝收納於水平飾帶之中。

(3)水平雨遮

汽罐室的三側出入口向外延伸水平雨遮，充分反映現代風潮的語彙，雨遮外緣上寬下窄，在視覺上不會過度呆版，同時雨遮於內側向上凹作為雨遮之滴水。雖然水平雨遮外觀十分簡潔，但卻充滿細部上的處理。

(4)簡化柱頭

柱子為扶壁柱形式，設置於牆的外側，柱深由柱底至柱頭逐漸遞減，不僅充分反映力學特性，由下向上內縮，也可作為視覺修正而不至於過度笨重。簡化的柱頭斷面內深外窄,藉由水平分割縫與柱身脫開,使其仍保有柱頭之形式。柱子整體以下緣 150cm 高的洗石子、柱身延伸立面之水平線條，加上簡化的柱頭作為柱的分割，保有三段柱式效果，增加立體感，同時讓高約 8m 的柱子雖無過多裝飾卻不單調。

(5)開窗

汽罐室的原始開窗分為上中下三層，上層為 150cm 高的窗、中層為 350cm 高的細長窗、底層為 60cm 的氣窗，窗楣雖無飾帶裝飾，但透過深窗創造立面的立體感。開長窗不僅可增加室內採光量，同時在立面水平分割中增加垂直的元素，藉此避免立面過於單調。另鍋爐運作時會產生大量熱氣，在設計上透過底層氣窗及山牆上的氣窗產生熱對流帶走室內熱氣。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圖 3.1.33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原始立面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15001。

- 立面的扶壁柱縱向分割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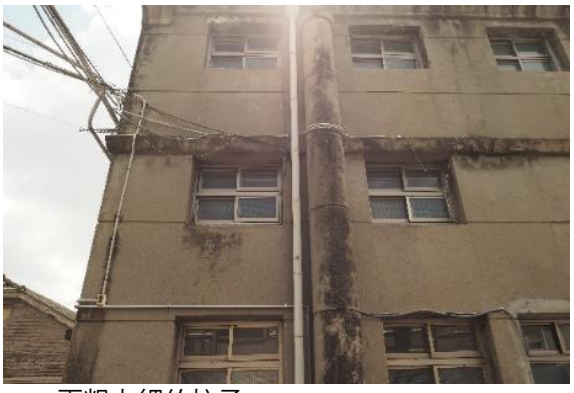

- 下粗上細的柱子

- 山牆角隅水平飾帶

- 屋身水平飾帶

- 水平雨遮

- 雨遮細部

- 簡化的柱頭
- 洗石子基座分割

圖 3.1.34　臺中菸葉廠_汽罐室建築語彙及細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2.戰後的建築語彙與細部轉變

戰後，1957 年第二代鍋爐室建成後，汽罐室改為辦公用途，在增改建過程中，大致保留原始立面之水平分割、水平飾帶及水平雨遮等語彙，唯有細長窗因應柱樑板的增設，封閉部份或將原有的長窗改為窄窗。(如圖 3.1.35-3.1.36)

由表 4.1.1 的立面對照可以看出，北向立面在原始圖面上入口處上方為四口長窗，現況則封閉每樘窗的下半部，改為近似方形的窗。南向立面在原始圖面上為四口長窗，現況封閉每樘窗的下半部，改為近似方形的窗，其中一扇因樓梯間所在，因而封閉該樘的上半部。東西向立面原為下段氣窗、中上段長窗，現況改為上段近似方形的窗、中段改為兩樘近似方形的窗，下段氣窗則大多封閉。

圖 3.1.35　汽罐室現況立面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15001。

圖 3.1.36　臺中菸葉廠汽罐室_窗扇型式的轉變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表 3.1.1　增改建前後立面對照表

	原始	增改建後
北向立面		
南向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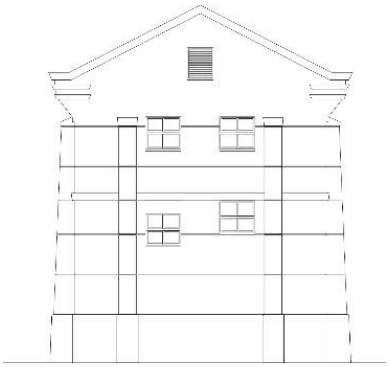
東西向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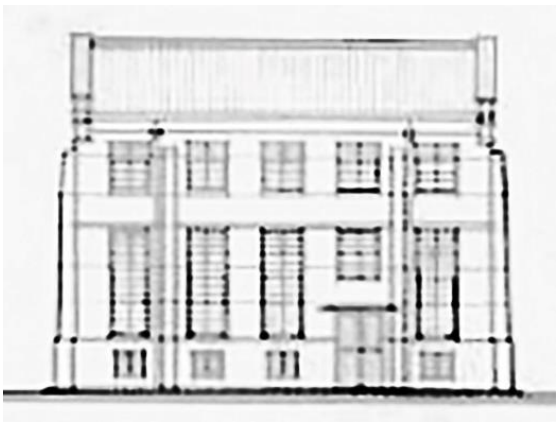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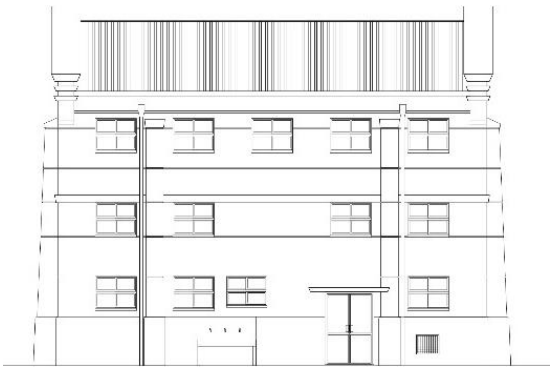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四、鍋爐室及浴室

前述昭和 17 年(1942)完工的汽罐室因規模較小，鍋爐的噸位數較為不足，故於民國 46 年(1957)興建新的鍋爐室，一直使用至 2017 年停產時。如今前後兩代的鍋爐室都仍矗立在廠區內，前述章節已介紹日治時期興建的汽罐室，以下分別從建築沿革、空間格局、使用機能、建築構造、工法、語彙及建築特色等面向一一分析廠內的第二代鍋爐室。(如圖 3.1.37)

圖 3.1.37　臺中菸葉廠_鍋爐室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一)建築沿革

汽罐室(第一代鍋爐室)興建於 1941 年，內部機械配管完工於 1943 年。時至民國 41 年時菸酒公賣局「菸類產量擬訂及製造計畫」，其中第三項提到總局來文指示香菸增產計畫，菸葉複薰量因此大幅提升，原有鍋爐的蒸氣量已無法滿足當時需求，因而於民國 46 年(1957)於汽罐室南側新建鍋爐室，不僅規模較汽罐室大上兩倍多，同時設有附屬浴室，讓蒸汽能源運用更加有效率。使用過程中，雖然鍋爐熱源的提供從燃煤轉換成燃燒重油，鍋爐設備也歷經多次更替，但第二代的鍋爐室、煙道、煙囪、浴室等仍持續使用至 2017 年停產為止。(如圖 3.1.38-3.1.39)

第二代鍋爐室位於原汽罐室南側，不僅延續場內動力來源的脈絡，同時也鄰近於原有的水井、水塔、硬水軟化…等設備，在配置上更加的便利。第二代鍋爐室與汽罐室不同之處,除第二代鍋爐室規模較大可同時設置兩座鍋爐機具外，在浴室的設置上也大大不同。原有浴室設於汽罐室北側，與汽罐室分開、現已不存在。而第二代鍋爐室的浴室則直接設於鍋爐室旁，與鍋爐室共體，可更有效率的使用鍋爐室熱源。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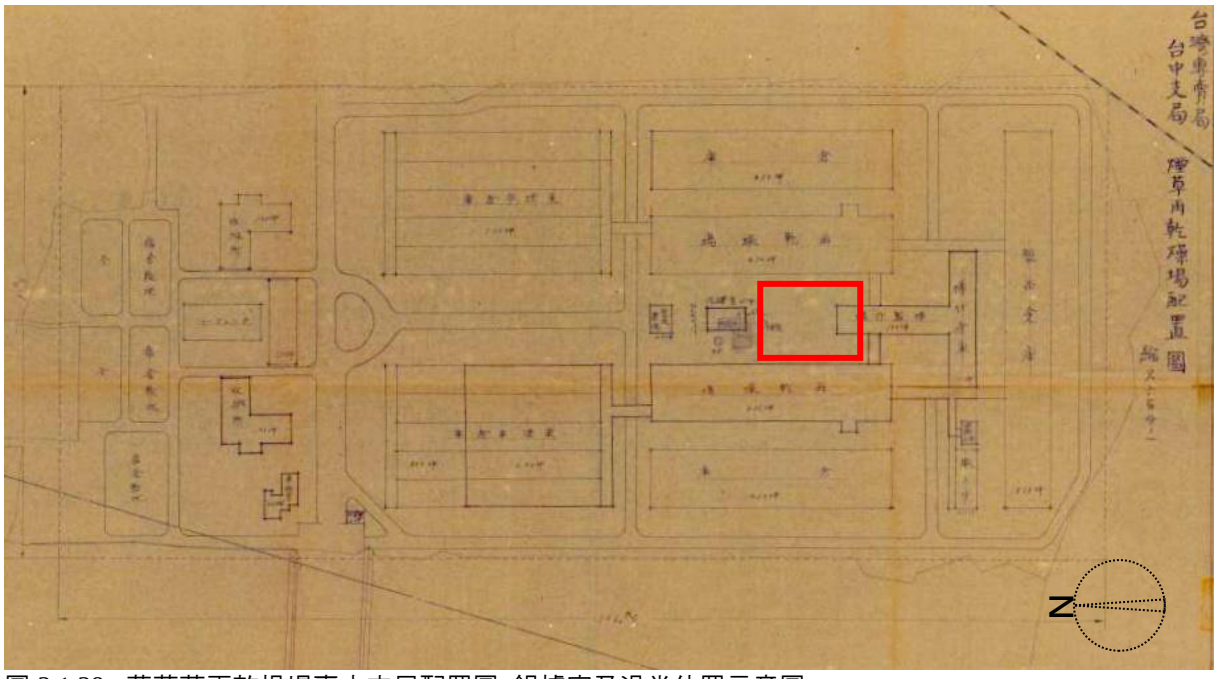

圖 3.1.38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鍋爐室及澡堂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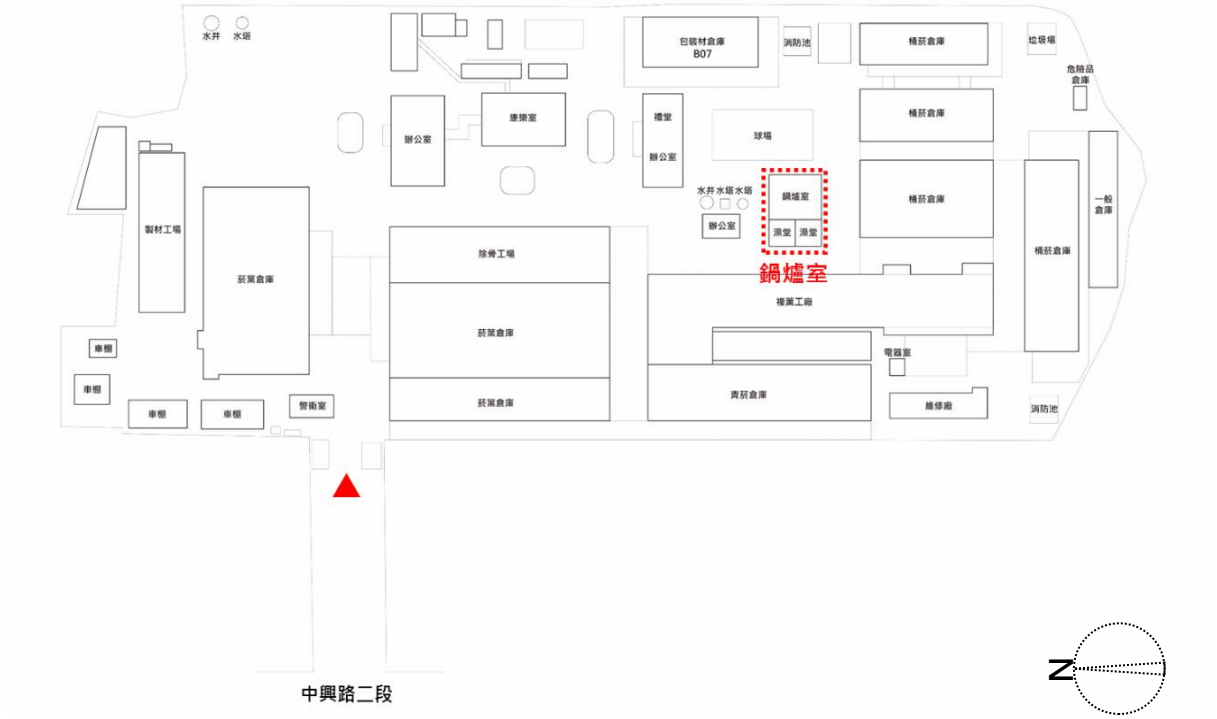

圖 3.1.39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鍋爐室及澡堂位置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二) 空間格局及使用機能

鍋爐室主入口設於北側，東側有一側門，空間可容納兩座鍋爐，煙道及煙囪設於鍋爐室南側，一直使用至今。整體大致保有原先的空間配置及使用機能，僅室內增設一管理室。其中轉變最大的是鍋爐設備，廠內產量提升、鍋爐設備規格演進及鍋爐熱源轉變等均影響著鍋爐設備更替，雖然鍋爐設備的局部改車可仰賴廠內機械人才，但仍避免不了定期的報廢更替。有紀錄的鍋爐更替包含：

民國 40 年「撥送豎形汽鍋一座交臺中菸草工場使用案」、民國 62 年「臺中菸葉廠報廢新興式鍋爐一式」、民國 68 年「財產報廢:10 噸鍋爐(NO1486CD150 型水管式)」、民國 70 年「報廢豎型管式鍋爐」…等。而現存 10 噸鍋爐為 69 年購入，當時同時擁有 10 噸及 5 噸鍋爐各 1 座。後期因產量逐漸減少，蒸氣需求量沒那麼大，故將 5 噸鍋爐拆除，僅存 10 噸的鍋爐使用至 2017 年停產。

第二代鍋爐系統由鍋爐室本體與浴室共同組成，浴室分男女，北側為男用浴室、南側為女用浴室，入口處皆設有隔屏，浴室內有一座澡堂，澡堂使用鍋爐室所產生的熱源。但後期因管線老舊及澡堂破損，改用壁掛式淋浴設備，近期已不再使用鍋爐熱源、改為電熱水器。而鍋爐熱源由燃煤轉變為重油時，也於鍋爐室南側煙囪旁增設二座重油槽及因應法規增設截油堤等設備。(如圖 3.1.40-3.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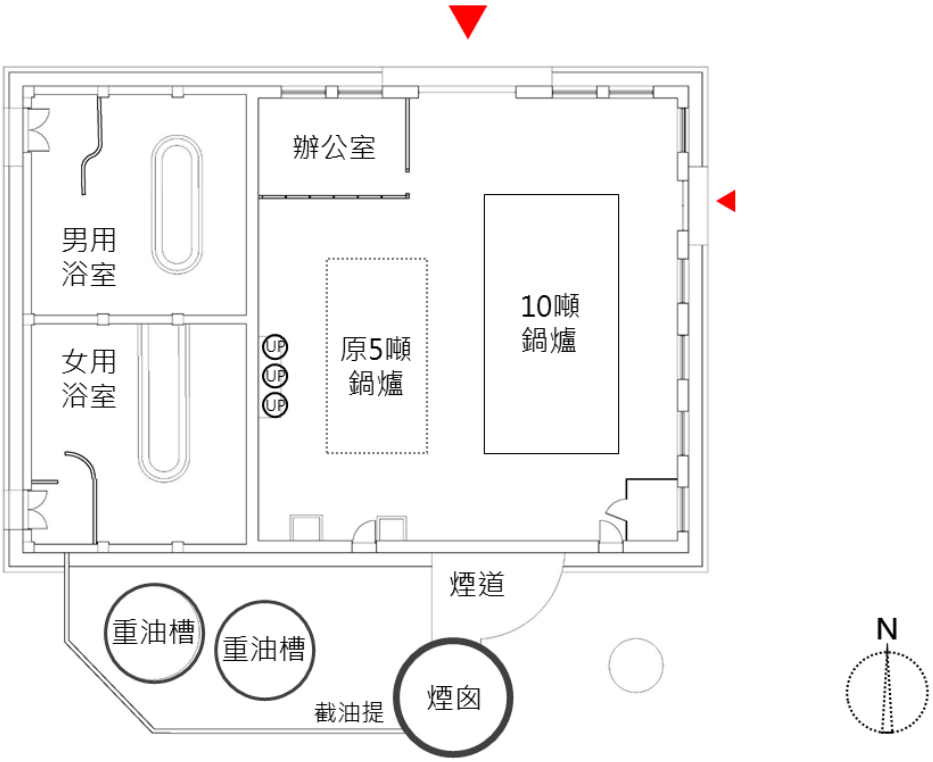

圖 3.1.40　臺中菸葉廠鍋爐室及澡堂_一樓平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 10 噸鍋爐

- 重油槽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男用浴室

• 女用浴室

圖 3.1.41 臺中菸葉廠鍋爐室及澡堂室內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三)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鍋爐室的組成分別為：鍋爐室本體長約 16.4m、寬約 15.4m，及男女用浴室各為長 8.2m、寬 8m 的三個空間所組成。在使用方面從設廠至今，雖已由燃煤轉變為燃重油，但在建築構造上並無太多增改建。以下分別就基礎、結構系統、牆體、屋架、屋面、門窗等方向進行分析。

1.基礎

鍋爐室本體為水泥地坪，室內地坪較室外地坪高出 20cm，鍋爐設備所在位置另設有獨立基礎，室內部分區域設有排水溝。浴室地坪為花磚，澡堂四周設有排水溝上覆蓋金屬水溝蓋。室外犬走為磚造、並留有排水明溝。

2.結構系統

鍋爐室為 RC 造的柱樑系統，其柱頭有牛腿構造，作為架設屋架之用。

3.牆體

牆體為磚造系統，牆厚約 43cm。牆下緣約 1.3m 處有外凸洗石子，外牆開口處設有雨遮，南北向山牆面設有圓形氣窗。浴室內牆下緣貼有白磁磚，以利清潔，此外，男、女用浴室入口處皆有一堵磨石子牆，作為入口隔屏之用。

4.屋架

鍋爐室為鋼屋架，其形式為芬克式桁架及比利時式桁架的變形，可用法國式屋架稱之，向上延伸有太子樓。其跨距為 15.4m，共有 7 架，架間距為 2.74m。(如圖 3.1.42-3.1.43)

5.屋頂

鍋爐室屋面現為鐵皮材質，太子樓屋面亦同，同時設有排風設備及東西向氣窗。浴室處屋頂板為 RC 造，使用無節鋼筋，頂部有 RC 造的太子樓，並設有氣窗，以利於浴室熱氣排出。(如圖 3.1.42)

6.門窗

鍋爐室窗扇設計分為三層，下層為氣窗、中、上層為長窗，窗扇為搖頭窗形式，同時多維持著建成時的木窗及毛玻璃。北側大門為電動式鐵捲門，東側側門為手動式鐵捲門。

浴室窗扇搖頭窗，大面積開窗、並以毛玻璃阻擋視線，現多維持著建成時的木窗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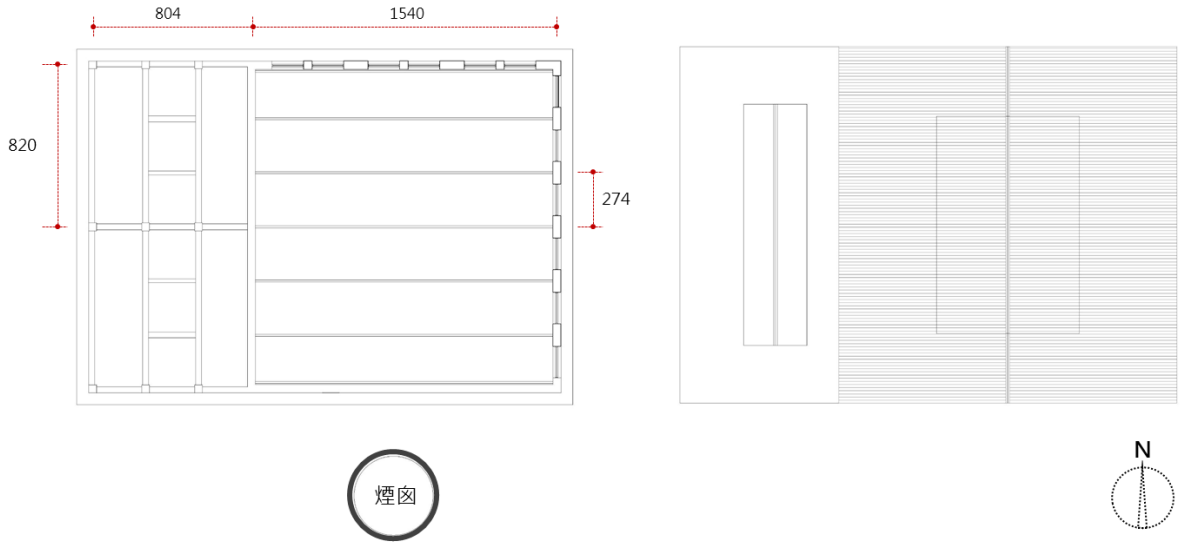

圖 3.1.42　臺中菸葉廠鍋爐室_屋架反射(左圖)、屋頂平面圖(右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圖 3.1.43　臺中菸葉廠鍋爐室_短向剖面(上圖)、長向剖面(下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鍋爐室本體地坪

- 男用浴室馬賽克地磚

- 鍋爐室本體柱頭的牛腿構造

- 浴室的梁柱系統

- 外牆

- 浴室牆體及隔屏

- 鋼屋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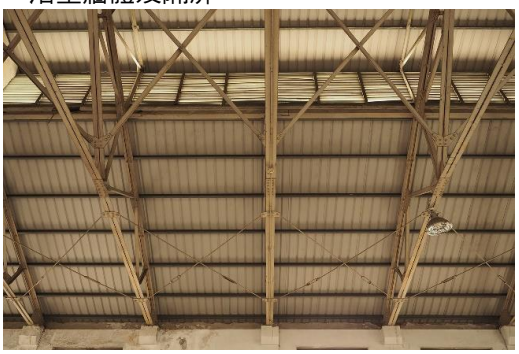

- 鋼屋架

- 屋面

- 屋頂排氣設備

- 浴室屋頂

- 浴室屋頂

- 鍋爐室本體開窗

- 浴室搖頭窗

圖 3.1.44　臺中菸葉廠鍋爐室_建築構造、材料及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四)建築語彙與細部

使用方面從設廠至今，雖由燃煤轉變為燃重油，但在建築上並無太多增改建，仍保有最初的細部及語彙，以下一一分析。

1.水平分割

鍋爐室立面分別由下緣 1.3m 處的外凸洗石子牆基、牆身分割線、外凸水平飾帶及雨遮…等元素分割，藉由水平線條化解大面積的單調感；同時運用垂直的長窗元素，讓外觀在水平向分割之外加入垂直元素，簡潔卻不單調。

2.水平飾帶

水平飾帶主要設計於牆基上緣、正立面山牆角隅及側立面屋簷處，相較於混凝土粉刷牆面，水平飾帶為洗石子材質，凸顯其立體性。山牆飾帶位於角隅處，由下而上漸層向外延伸，創造出流暢感。側立面水平飾帶設於屋簷處，在視覺上一併將屋簷及天溝收納於水平飾帶之中。

3.水平雨遮

鍋爐室的北側及東側出入口皆有向外延伸水平雨遮，開口處也設有帶狀水平雨遮，充分反映出現代風潮的語彙。雨遮外緣上寬下窄，在視覺上不會過度呆版，同時雨遮於內側向上凹作為滴水，雖然水平雨遮外觀十分簡潔，但卻充滿細部上的處理。

4.澡堂

浴室為工廠建築群中常見的機能，但澡堂形式的浴室在戰後較為少見，此澡堂皆以馬賽克磚貼附，內設有一階可坐著泡澡。

5.馬賽克磚的運用

浴室的澡堂、地面皆充分運用馬賽克磚元素。

6.磨石子的運用

除馬賽克磚之外，浴室的入口矮牆、牆面、梳妝台也運用磨石子元素。

- 側立面的水平分割

- 山牆的水平分割

- 水平飾帶

- 洗石子牆基

- 水平雨遮

- 水平雨遮

- 澡堂

- 馬賽克磚

- 地磚

- 馬賽克地磚

- 磨石子檯面

- 入口磨石子矮牆

圖 3.1.45　臺中菸葉廠鍋爐室_建築語彙及細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五、複薰工場(原再乾燥場)

「青菸入庫-除骨-複薰-桶菸入庫」是菸葉廠的主要流程，其中又以複薰作業最為重要。複薰作業是從除骨工場接收除骨後的葉肉及葉骨，將其再次乾燥，流程包含乾燥、回潤、裝桶、取樣、封箱等階段；其中乾燥、洄潤在複薰機一次完成，之後進入裝桶作業，早期以一桶 400kg 為主，後期改以一箱 200kg 為基準。裝桶後經過複磅、取樣檢驗後封箱，即完成複薰作業。(如圖 3.1.46-3.1.47)

從日治時期「臺中支局葉菸草再乾燥場」名稱的字面含意即可看出工廠主要作業為菸葉的再乾燥，因此複薰工場堪稱菸葉廠的核心。以下分別從建築沿革、空間格局、使用機能、建築構造、工法、語彙及建築特色等面向進行論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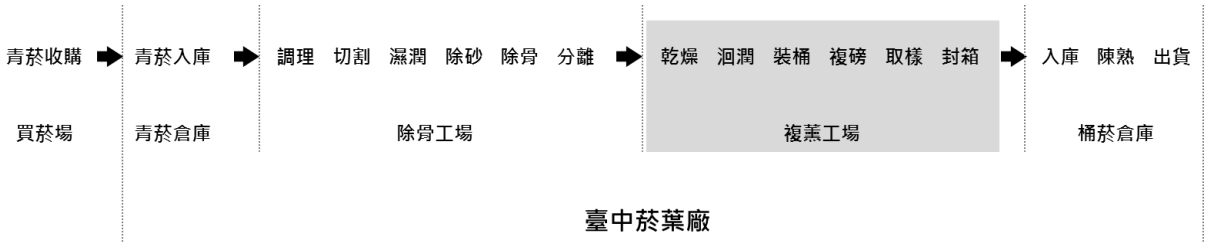

圖 3.1.46　臺中菸葉廠生產流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圖 3.1.47　臺中菸葉廠_複薰工場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一)建築沿革

複薰工廠原址於日治時期時即為再乾燥場所在，日治時期規劃的再乾燥工場有兩座、皆為木造，分別位於汽罐室東西兩側(如圖 3.1.48-3.1.49)，但實際僅興建汽罐室西側一座（即今複薰工廠位置）。

戰後，拆除木造工場改建新的複薰工場，後續配合機械的更替，工場多次增改建，現今所見大致為民國 55 年完工的樣貌。有紀錄的複薰工廠增改建及複薰機更替包含：民國 52 年「長吉營造廠承包複薰部西南側二樓平屋防屋水層翻修工程」、民國 54 年「臺中菸葉廠桶菸複薰室暨桶菸倉庫新建工程…」、民國 54 年「複薰室延長部份電氣工程由大明電機社得標」、民國 55 年「臺中菸葉廠新建青菸倉庫工程為配合菸葉切把複薰業務必須連接原有複薰室之鑑定室做局部更改比適合實際用途…」、民國 56 年「本案為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嘉

義機械廠承製菸葉廠複薰機工程，與總公司、臺灣省菸酒公賣局及審計部臺灣省審計處之文書往函，內容包括呈報經公賣局驗收合格之臺中菸葉廠複薰機工程完成一事…」、民國 57 年「複薰機及附屬設備移撥花蓮菸葉廠，並由嘉義機械廠承辦」、民國 57 年「為標購菸葉油壓打包機二台業已與興亞機器廠股份有限公司交貨臺中菸葉廠工地按裝」、民國 59 年「複薰室天窗新建工程」、民國 59 年「複薰機等財產調撥花蓮菸葉廠」、民國 74 年「餘使用年限:1967 年購複式複薰機，並呈報動產處理清冊」、民國 75 年「有麟營造承包複薰室屋頂及大天溝翻修工程」…等。

由上述紀錄可看出複薰工場於民國 50 年代歷經一連串機械更替及廠房增改建，其中最主要的是油壓打包機的增設，因應機械特性，工場南段改建為高起的作業區。(如圖 3.1.50-3.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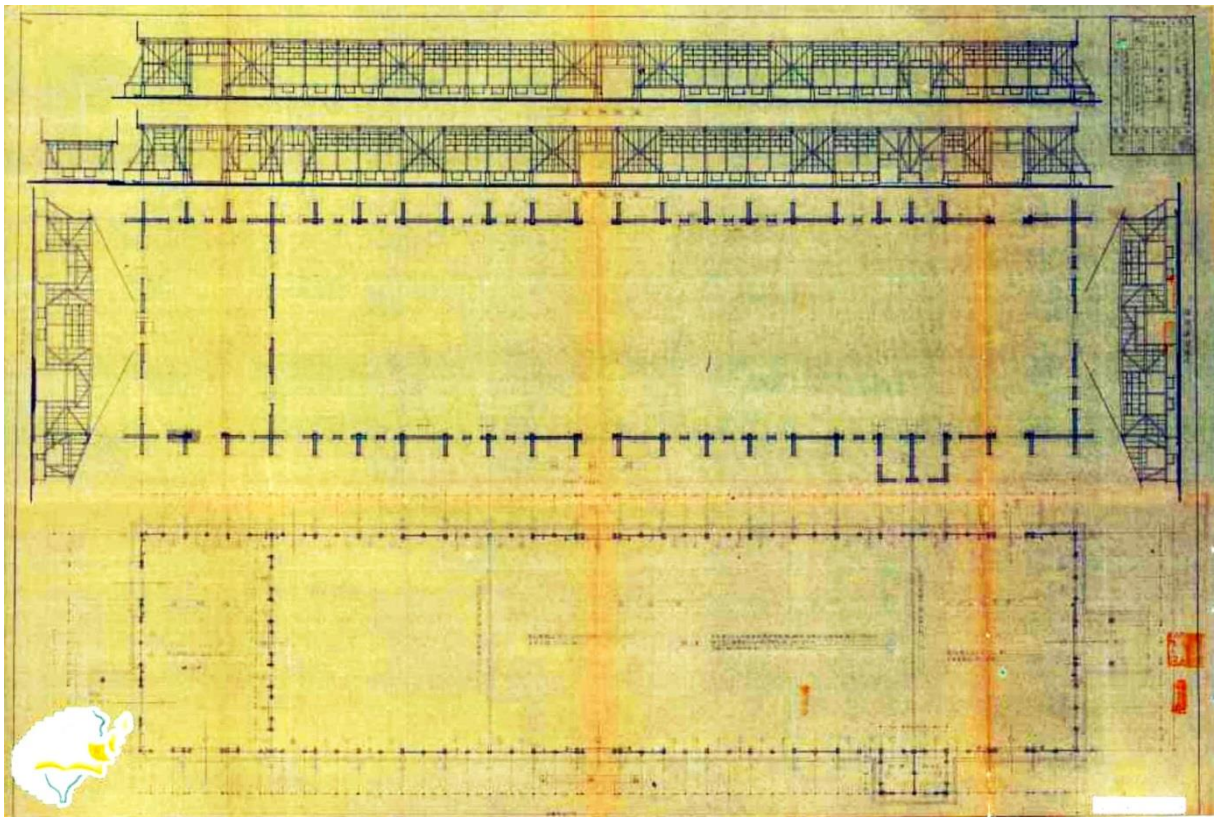

圖 3.1.48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_再乾燥工場圖面一(現已拆除)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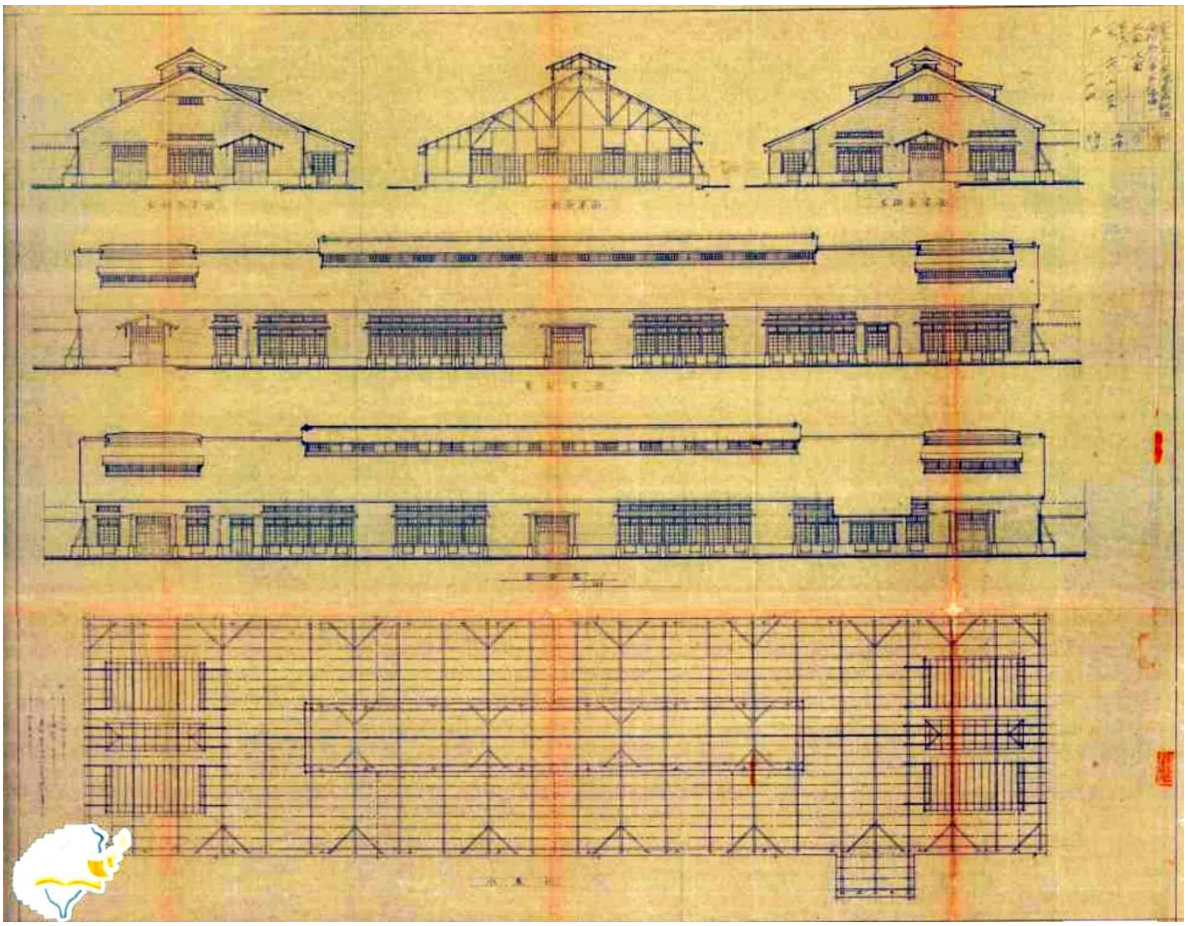

圖 3.1.49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_再乾燥工場圖面二(現已拆除)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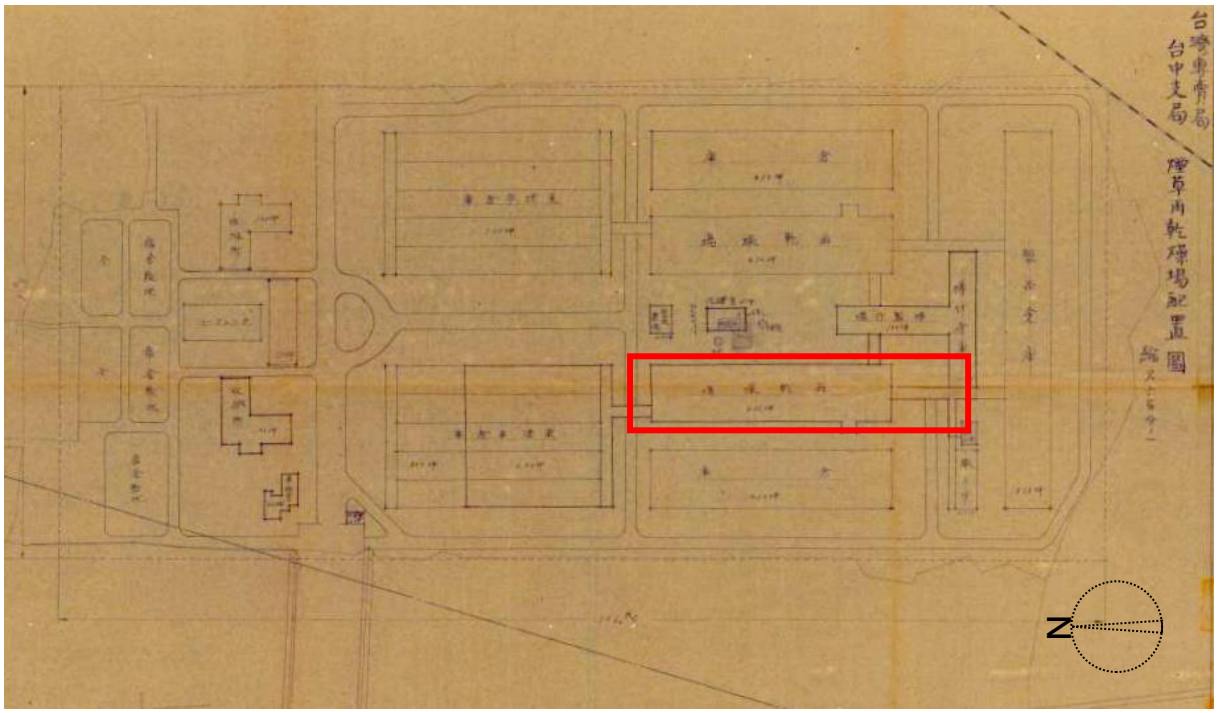

圖 3.1.50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_複薰工場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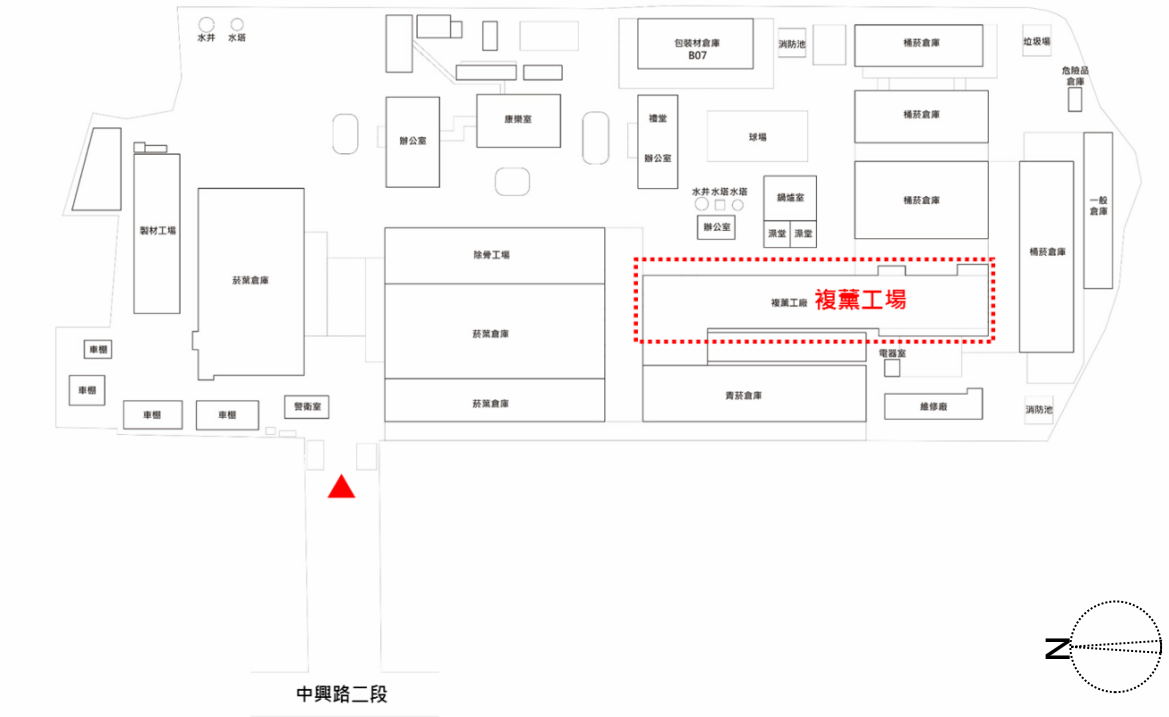

圖 3.1.51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複薰工場位置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二) 空間機能及格局

複薰工場主要作為菸葉再乾燥之用，內部空間設置複薰設備，僅於北側有一檢驗室，南側左右各有二層樓的管理室，及東西二側有數個附屬設備間。全盛時期廠內設有二條複薰生產線，目前僅剩一條葉肉複薰及一條菸骨複薰。主要入口位於建築北、南側，東西側則有多個出入口，方便貨物、人員進出。物流方面，由除骨工場接收的葉肉及菸骨透過管線由北側送至複薰工場的餵料機，複薰完成的桶菸則由南側運離。

使用過程中，建築物及設備皆歷經數次轉變。複薰量提升、複薰機械設備規格演進，及複薰形式轉變等，皆影響著複薰設備更替，複薰形式轉變是主要影響因素，最初是把葉複薰，中期為拖網複薰，後期改為現今所見的不鏽鋼網形式。雖然複薰設備的局部改車可仰賴廠內機械人才，但仍免不了定期報廢更替。現存機械包含：餵料機、菸葉複薰機、菸骨複薰機、裝桶機、取樣機、控制台、包裝機、輸送帶及附屬設備....等皆使用至 2017 年停產時。在歷經多次機械更替及建築物增改建後，逐漸形成今日所見的樣貌。(如圖 3.1.52-3.1.54)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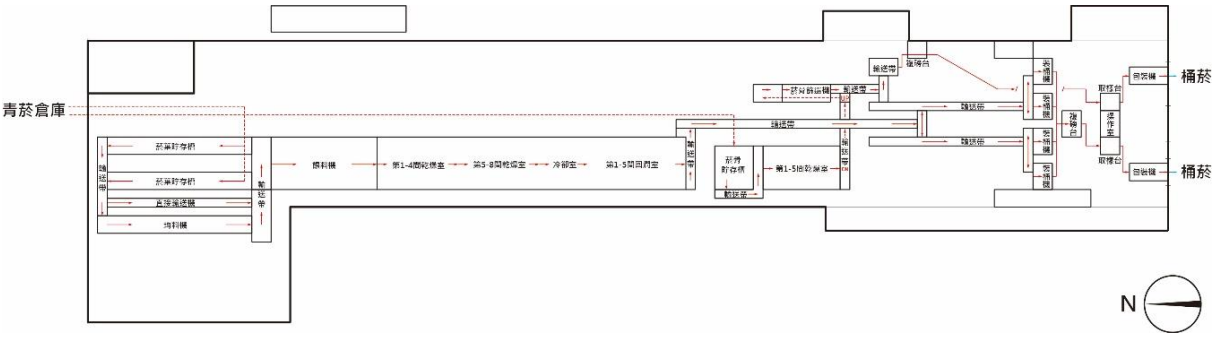

圖 3.1.52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_一樓流程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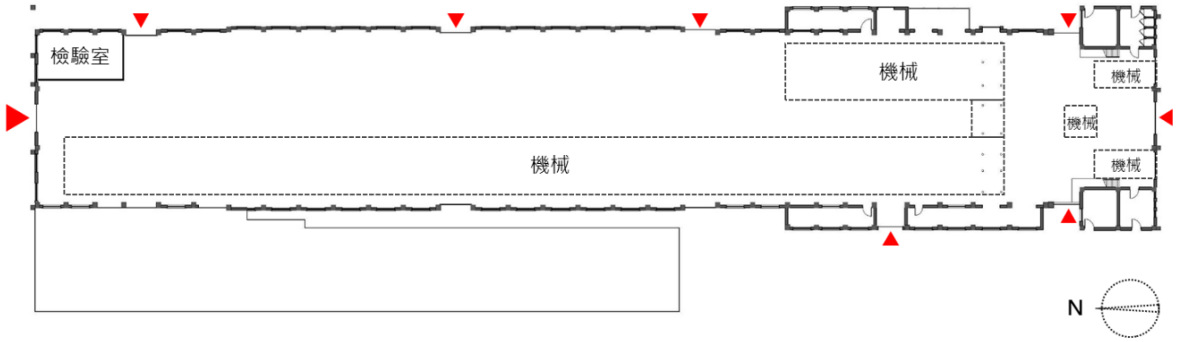

圖 3.1.53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_一樓平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 室內空間

- 室內空間

- 餵料機

- 輸送帶

- 複薰機

- 輸送帶

- 裝箱機

- 複磅區

- 取樣區

- 封箱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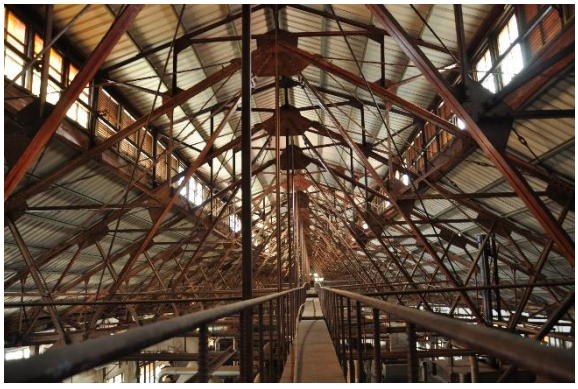

- 維修貓道

- 檢驗室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風管

• 裝桶區

圖 3.1.54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室內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三)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複薰工場規模長約 117m、寬約 18.5m，以下分別就基礎、結構系統、牆體、屋架、屋面等方向進行分析。

1.基礎

室內地坪主要為水泥地坪，部分覆蓋鋼板，室內地坪較室外地坪高出 20cm，機械設備所在位置另設有獨立基礎，室內部分區域設有排水溝。室外犬走為磚造、並留有排水明溝。

2.結構系統

複薰工場為 RC 造柱樑系統，柱頭有牛腿構造，作為架設屋架之用。後期改建高起的作業區則為力霸鋼構系統。

3.牆體

牆體為磚造，外牆下緣約 1m 處有外凸洗石子，外牆開口處設有雨遮。南北向山牆面設有 5 組半弧形小窗。後期改建高起的作業區則為鐵皮牆體。

4.屋架

屋架為鋼屋架，其形式為芬克式桁架的變形，跨距為 18.5m，共有 32 架，屋架上設有貓道，並向上延伸太子樓。(如圖 3.1.55-3.1.56)

5.屋頂

屋面現為鐵皮材質，太子樓屋面材質亦同，並設有東西向氣窗。(如圖 3.1.55)

6.門窗

複窗扇設計分為三層，下層為氣窗、中層推拉窗、上層搖頭窗，大多維持建成時的木窗及毛玻璃。南北兩側山牆上有 5 組半弧形小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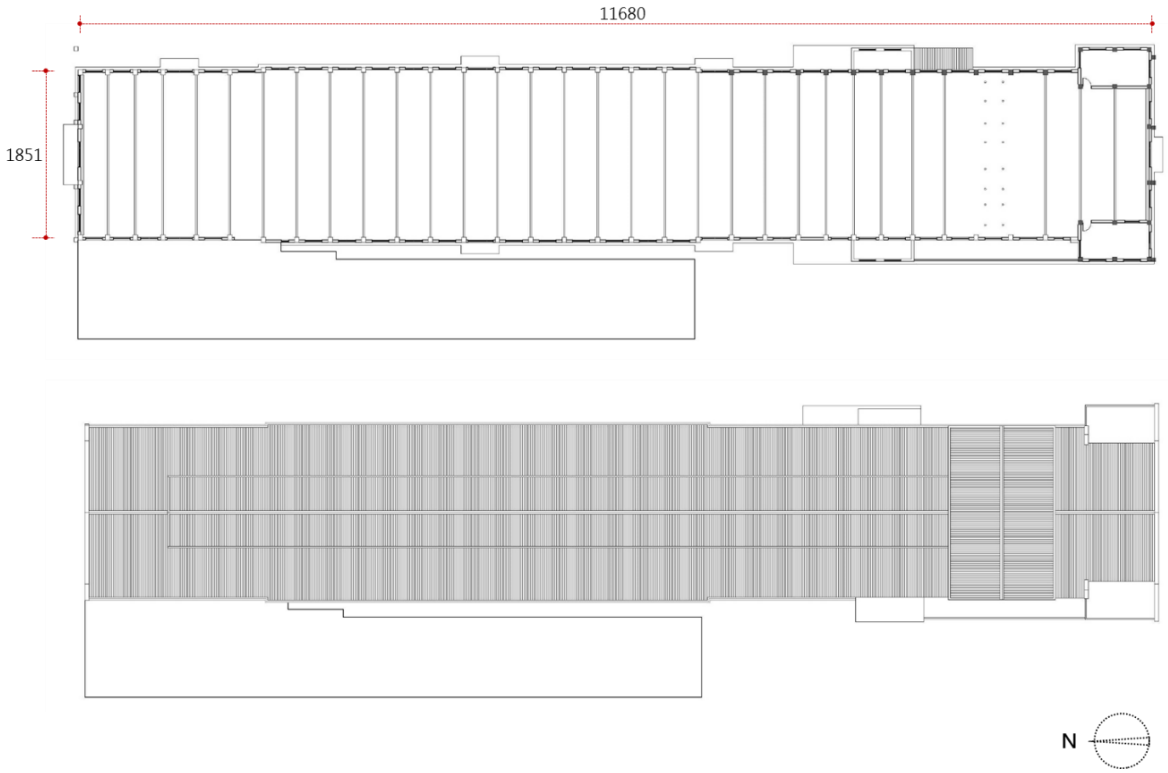

圖 3.1.55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_屋架反射(上圖)及屋頂平面圖(下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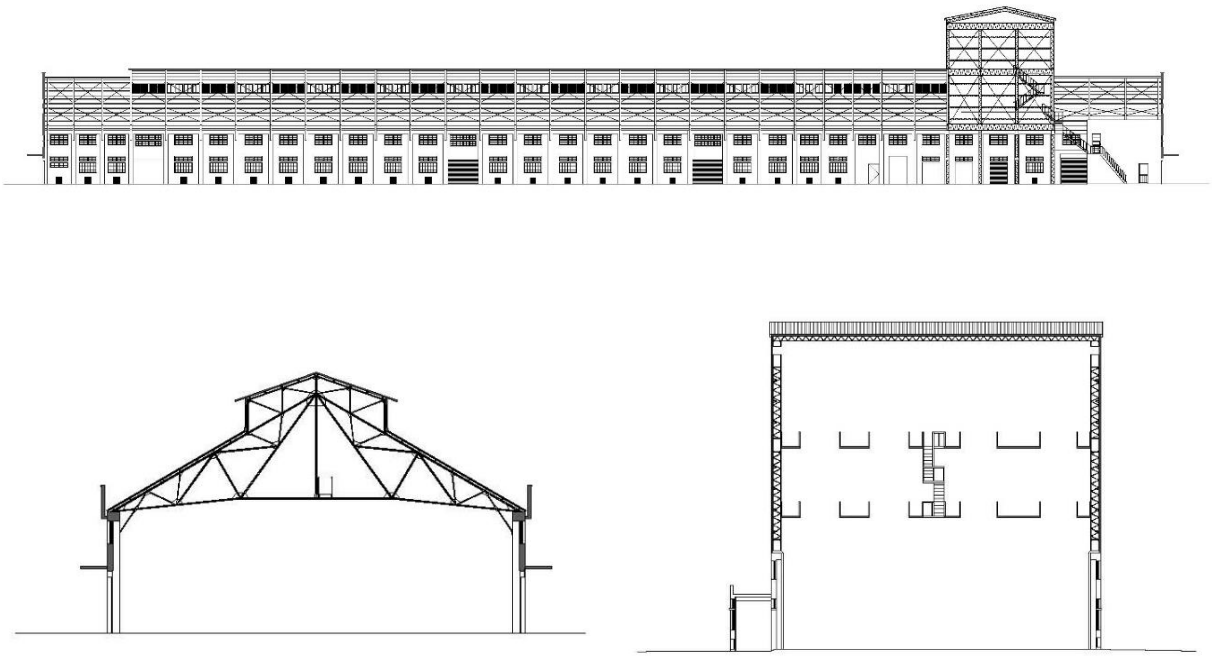

圖 3.1.56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_長向剖面(上圖)及短向剖面(下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 室內混凝土地坪

- 室內鋼板地坪

- RC 結構系統

- 力霸鋼構結構系統

- 北側山牆

- 改建後塔樓

- 鋼屋架

- 鋼屋架

- 力霸鋼屋架

- 力霸鋼屋架

• 鐵皮屋面

• 鐵皮屋面

• 木作窗扇

• 木作窗扇

圖 3.1.57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_建築構造、材料及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四)建築語彙與細部

工廠建築中「工場」的本質即是生產，在生產的考量外，複薰工場有許多建築細部琢磨，使立面看起來更加豐富。以下將一一分析。

1.水平飾帶

水平飾帶主要設計於牆基的緣、正立面的牆角隅、窗上緣以側立面的簷處，相較於混凝土粉刷牆面，水平飾帶則為洗石子材質，凸顯其立體性。側立面水平飾帶設於屋簷處，在視覺上一併將屋簷及天溝收納於水平飾帶之。

2.水平雨遮

複薰工場的四側出入口處皆有向外延伸水平雨遮，開口處也設有帶狀水平雨遮，充分反映現代風潮的語彙；雨遮外緣上寬下窄，連續性的水平線角，在視覺上不會過度呆版，雨遮於內側向上凹作為滴水。雖然水平雨遮外觀十分簡潔，但卻充滿細部上的處理。

3.側立面小山牆

除南北兩側山牆外，東西兩側立面也於中段凸起一小山牆，並做抹石子上緣及水平飾角。

4.山牆開窗

有別於廠區多數山牆氣窗。在南北兩側大面積山牆上設計 5 組半弧形小窗，藉此增加山牆的豐富性。

- 水平飾帶

- 牆基

- 雨遮

- 雨遮

- 側面山牆

- 側面山牆

- 南北立面山牆小窗

- 南北立面山牆小窗

圖 3.1.58　臺中菸葉廠複薰工場_建築語彙及細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六、桶菸倉庫

「青菸入庫-除骨-複薰-桶菸入庫」是菸葉廠的主要流程，菸葉廠中的倉庫分為青菸倉庫及桶菸倉庫。青菸倉庫存放從菸農處買進的菸葉，青菸在菸田採收後，先在菸農所屬菸樓進行初次乾燥作業，乾燥後送至買菸場繳菸，而菸葉廠人員前往收購菸葉，此階段菸葉稱為青菸。青菸買進工廠後會先入庫後調理，並依照菸葉等級放置於清菸倉庫，菸葉等級大致分為：厚葉 8 種、薄葉 8 種，共 16 種等級。由於濕度較高，青菸不宜久放，因此收購的菸葉於當年度就會複薰結束。

複薰完成的菸葉稱為桶菸，複薰結束需再經過陳熟的階段，因此在廠內存放時間較久，所需空間也較大；早期菸葉倉庫尚未完成時，廠內桶菸倉庫不足，需向外租用倉庫來存放。本棟倉庫即是現存於廠內年代最久遠的桶菸倉庫(如圖 3.1.59-3.1.61)。

以下分別從建築沿革、空間格局、使用機能、建築構造、工法、語彙及建築特色等面向進行論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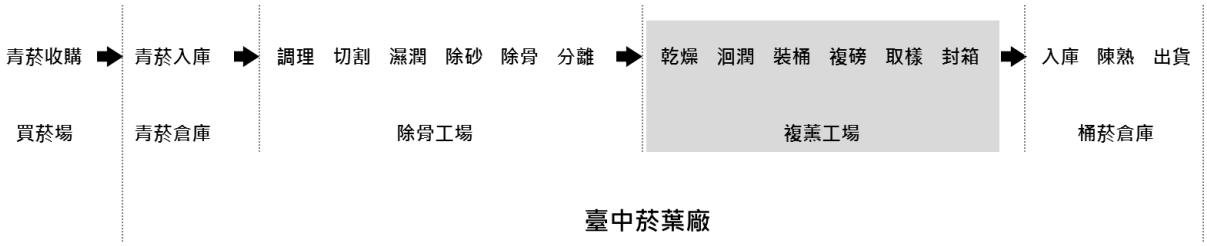

圖 3.1.59　臺中菸葉廠生產流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表 3.1.2 臺灣省黃色種菸葉等級標準表

七、台灣省黃色種菸葉等級標準表

葉別	等級	葉組	成熟度	菸葉組織	葉體	油分	色澤	葉長	整齊度	傷害率
厚葉	一等厚	本葉	成熟	鬆	偏厚	富油分	深橘黃色或深檸檬色	50公分以上	90%	無
	二等厚	本葉	成熟	鬆	偏厚	富油分	深橘黃色或深檸檬色	50公分以上	85%	2%以下
	三等厚	本葉或本上葉	成熟	鬆	厚	具油分	橘黃色或檸檬色	50公分以上	80%	5%以下
	四等厚	本葉 天下葉	欠熟 成熟	密 鬆	偏厚 厚	具油分 具油分	橘黃色或檸檬色或略帶有淡青淡紅色 橘黃色或檸檬色		75%	10%以下
	五等厚	天下葉 天葉	欠熟 成熟	密 鬆	厚 厚	具油分 具油分	橘黃色或帶有淡青、淡紅色 橘黃色		70% 70%	15%以下 15%以下
	六等厚	天葉	欠熟	密	厚	缺油分	淡橘黃色或帶有淡青淡紅色		70%	20%以下
	七等厚	天葉	未熟	緊	厚	缺油分	淡橘黃色或淡青淡紅色或其他斑駁色		70%	20%以下
	等外厚	天葉	未熟	緊	厚	缺油分	深青深紅色或其他斑駁色		70%	30%以下
薄葉	一等薄	中葉	成熟	鬆	偏薄	具油分	深檸檬色或深橘黃色	50公分以上	90%	無
	二等薄	中葉	成熟	鬆	偏薄	具油分	深檸檬色	50公分以上	85%	2%以下
	三等薄	中葉或中下葉	成熟	鬆	薄	具油分	檸檬色	40公分以上	80%	5%以下
	四等薄	中葉 土上葉	欠熟 成熟	密 鬆	薄 薄	缺油分 缺油分	檸檬色或略帶有淡青色 檸檬色		75% 75%	10%以下 10%以下
	五等薄	土上葉 土葉	欠熟 成熟	密 鬆	薄 薄	缺油分 缺油分	淡檸檬色或帶有淡青色 淡檸檬色		70% 70%	15%以下 15%以下
	六等薄	土葉	欠熟	密	薄	缺油分	淡檸檬色或淡青色		70%	20%以下
	七等薄	土葉	未熟	密	薄	缺油分	淡檸檬色或淡青色		70%	20%以下
	等外薄	土葉	未熟	密	薄	缺油分	其他斑駁色		70%	30%以下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3.1.60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一)建築沿革

本棟桶菸倉庫原址即為一座倉庫，戰後拆除改建為新的桶菸倉庫，建成於民國 44 年。廠區內倉庫編號編列 1-10 號，本座倉庫為編號 7 號倉庫。建築體的增改建以窗扇封閉為主，大致有二階段：第一階段於民 54 年南側財務倉庫興建

時，因應走廊興建，封閉南側一樓窗扇。第二階段為民國 59 年 7 號倉庫走廊改建，因應走廊柱子增設，封閉北側部分窗扇。此外，也於東西兩側增設 RC 造的遮雨棚。(如圖 3.1.62-3.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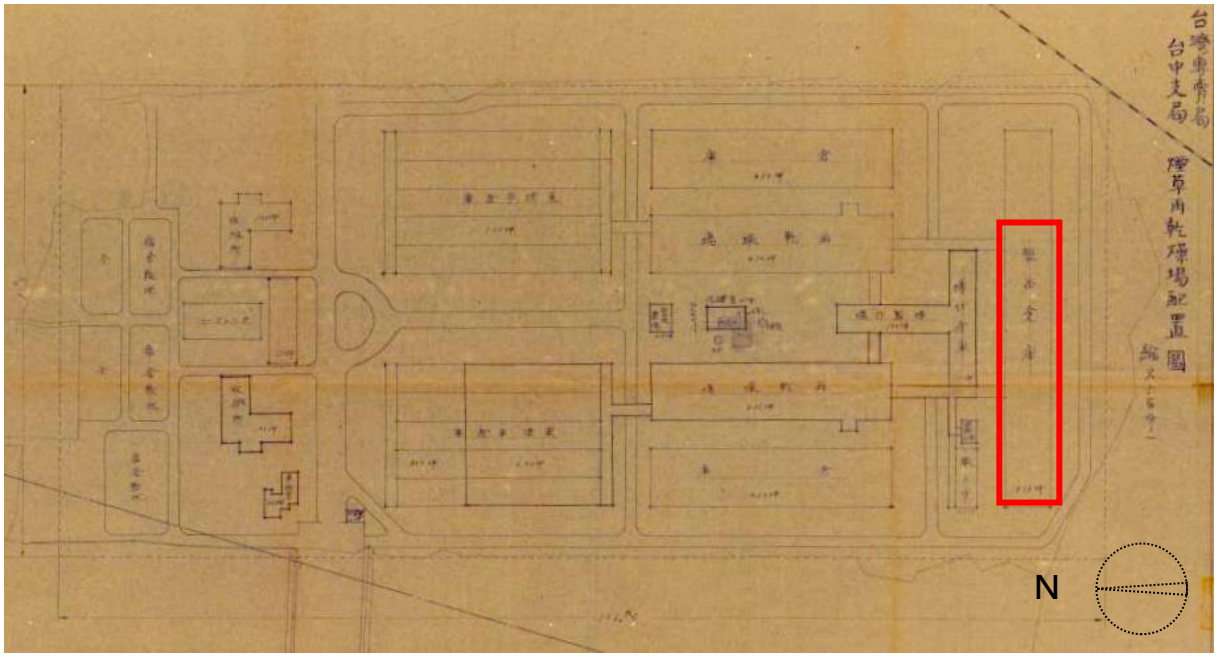

圖 3.1.61　葉菸草再乾燥場臺中支局配置圖_桶菸倉庫位置示意圖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1016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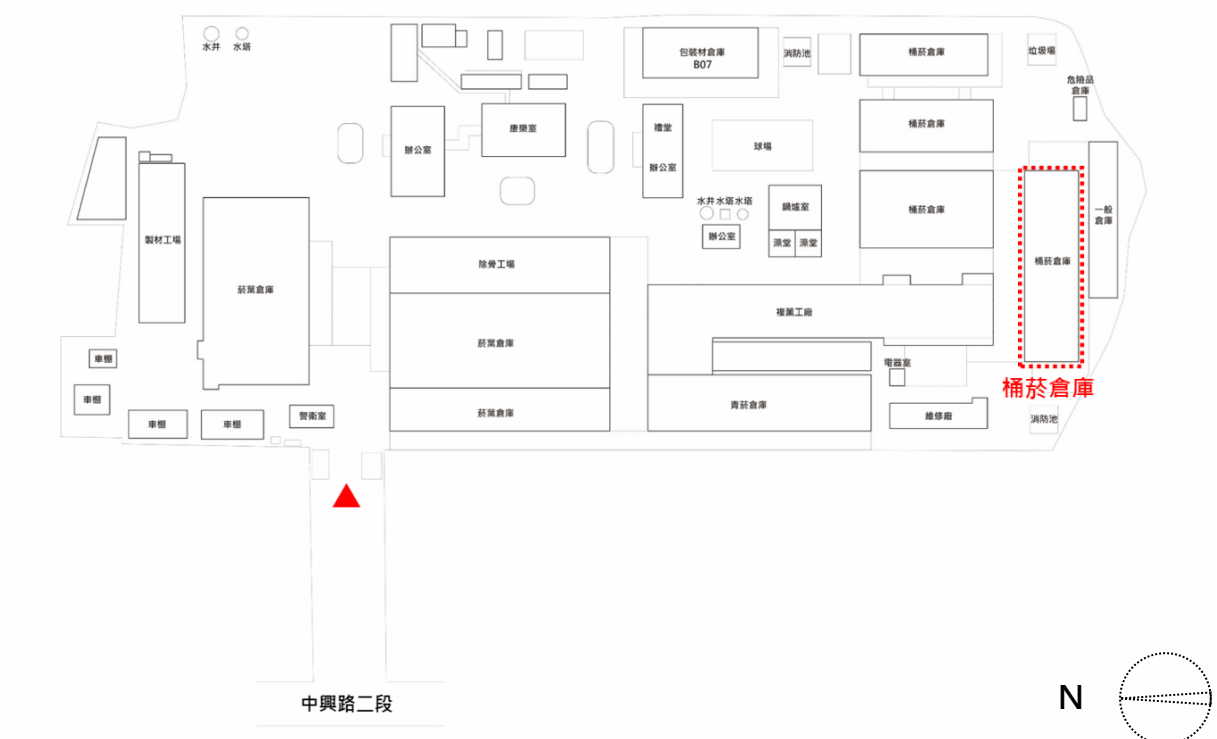

圖 3.1.62　臺中菸葉廠配置圖_桶菸倉庫位置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二) 空間機能及格局

桶菸倉庫主要存放桶菸，存放配置方式先以菸等為依據，其次再以年份。菸葉需等待 1~2 年的陳熟，在此過程中可能面臨蟲害威脅，其中以菸甲蟲最為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嚴重，因而在菸葉蟲害防制措施上有：「清倉消毒」、「誘蟲管理」、「藥劑之施用」、「燻蒸除蟲」、「除蟲後噴淋 DDVP 觸殺桶外害蟲」、「倉庫溫溼度調節管理」等 6 項。為避免燻蒸過程中藥劑溢散，門窗皆須緊閉，因此倉庫現況可見門窗封閉痕跡。民國 72 年廠區入口處 RC 造菸葉倉庫完成後，礙於傳統桶菸倉庫菸甲蟲害嚴重，故停止使用、不再堆放桶菸。只在複薰旺季加班作業時，如遇物料課員工已下班，則將桶菸暫存於本倉庫，待隔日物料課員工上班，隨即將桶菸移置菸葉倉庫存放。

倉庫分為二層樓，為一寬敞的倉庫空間，中間有柱廊，內部有一座貨梯，樓梯設置於室外。一樓室內可見早期運送菸葉的軌道，一樓主要入口為北側緊鄰複薰倉庫處，入口旁有一管理室。此外，東、西、南側皆有數個進出口可供貨物進出，南北向出入口設有走廊，東西向出入口則設有遮雨棚，可供貨物裝卸。(如圖 3.1.64-3.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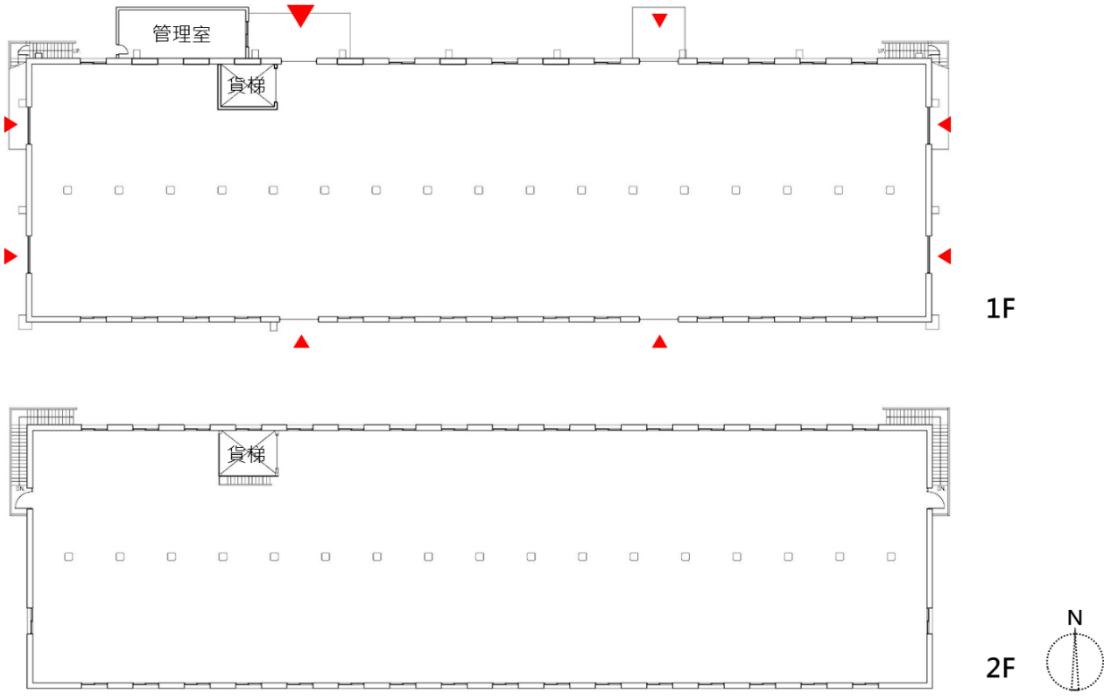

圖 3.1.63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_平面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3.1.64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室內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三)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桶菸倉庫屬倉庫型建築，因應物品存放需求，空間中沒有多餘隔間，整體規模長約 64m、寬約 18m。以下分別就基礎、結構系統、牆體、屋架、屋面等方向進行分析。

1.基礎

倉庫正常狀態皆存放數百噸菸葉，價值不斐，在存放管理上非常重要。倉庫的濕度、淹水等問題相當重要，因此倉庫室內地坪為混凝土、墊高約 40cm，室外設有犬走並留有排水明溝。

2.結構系統

結構系統為 RC 造柱樑系統，倉庫總寬 18.2m，柱間距 9.1m；長向總長約 64m，柱間距約 3.63m。一樓有東西-南北向的樑系統，二樓中間柱廊僅有東西向的樑，柱頭皆有凸出的牛腿，用以架設鋼屋架。

3.牆

牆體為磚造，外牆下緣約 1m 處有外凸洗石子，東西向設有通往二樓的室外梯，山牆設有氣窗。

4.屋架

七號倉庫大部分屋架有天花的隱蔽，僅能從貨梯上方無隱蔽屋架判斷屋架型式為芬克式鋼屋架，倉庫短向由二組屋架組成，單組跨距約 9.1m，二組屋架相接處設有天溝。東西向則是由 19 組屋架所組成，架距為 3.63m。(如圖 3.1.66-3.1.67)

5.屋頂

倉庫屋頂為兩組雙斜屋頂相接,中間相接處設有天溝,天溝排水引至室內，屋面目前鋪設水泥瓦。(如圖 3.1.66)

6.門窗

每層樓皆有底層氣窗及主要窗扇，因應薰蒸藥劑的需求，多有用木條及塑膠布封閉的痕跡。窗扇於後期使用過程中皆已更替為鋁窗，同時因應室外廊道的施作封閉了部分窗扇。

由於桶菸倉庫燻蒸藥劑時需要完全密閉，因此設計上會盡量減少開窗面積。相較於後期興建的 1 號 2 號、3 號、5 號 6 號、9 號倉庫都是帶狀低窗及高窗，以減少開窗面積。最早興建的 7 號倉庫卻有著大面積開窗，似乎在開口規劃上稍有忽略。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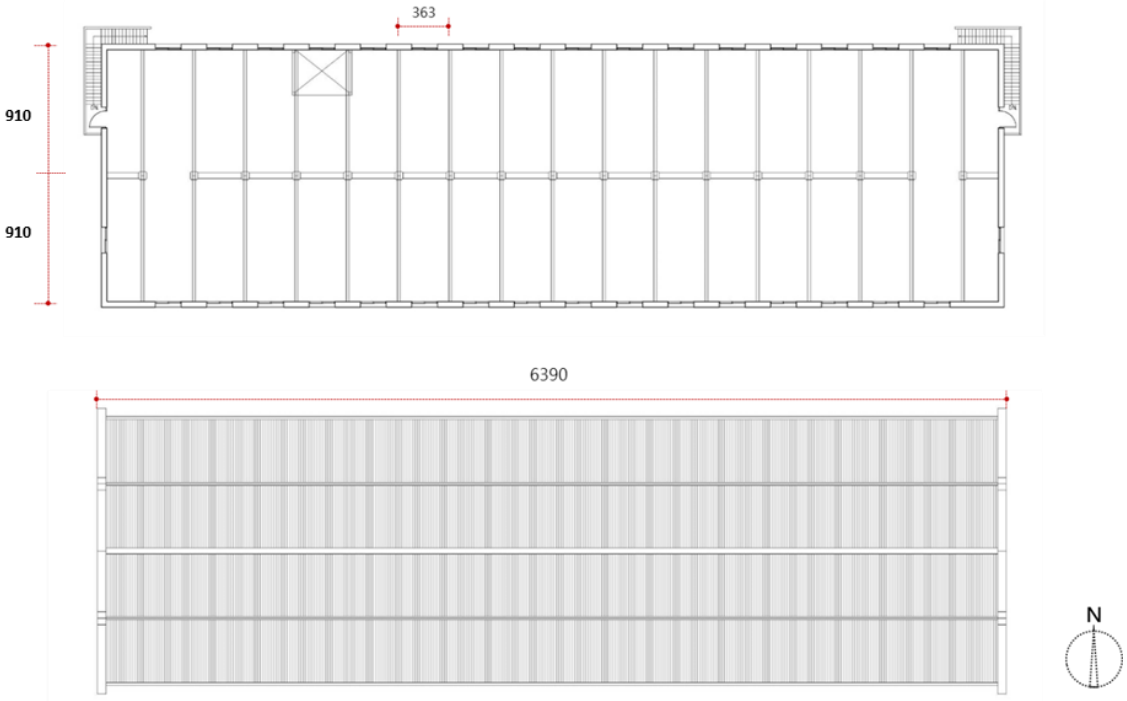

圖 3.1.65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_屋架反射(上圖)、屋頂平面圖(下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3.1.66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_短向剖面(上圖)、長向剖面(下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 一樓室內地坪

- 二樓室內地坪

- RC 樑柱

- RC 樑柱

- 外牆

- 內牆

- 鋼屋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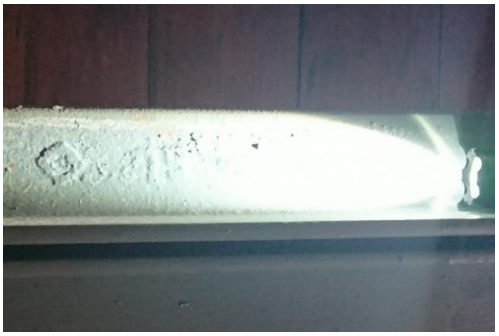

- 八幡製鐵所

- 開窗

- 開窗

圖 3.1.67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_建築構造、材料與工法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四)建築語彙與細部

工廠建築中的倉庫主要用來存放貨物，在倉儲考量外，桶菸倉庫也有許多建築細部琢磨，使立面看起來更加豐富。以下將一一分析。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1.水平飾帶

水平飾帶主要設計於氣窗上緣、窗上緣、屋身、正立面的山牆角隅，相較於混凝土粉刷牆面，水平飾帶為洗石子材質，凸顯立體性。同時藉由飾帶將立面分割，增加立面的豐富性。

2.水平雨遮

桶菸倉庫四側出入口皆有向外延伸水平雨遮，開口處也設有帶狀水平雨遮，充分反映現代風潮的語彙，雨遮外緣上寬下窄呈圓弧狀，在視覺上不會過度呆版，雨遮於內側向上凹作為雨遮之滴水。雖然外觀十分簡潔，但卻充滿細部上的處理。

3.室外梯

東西兩側各有一座室外梯,樓梯外立面飾材分為三段,底部深綠色洗石子、中段為水泥粉刷有圓形鏤空、上段為白灰色洗石子扶手處，搭配折板形式的雨遮，視覺上顯得格外輕巧，也充分展現著現代風潮。

4.運送軌道

一樓室內地坪保留著早期運送菸葉使用的軌道。

- 水平分割

- 水平分割

- 山牆線角

- 水平雨遮

- 水平雨遮

- 水平雨遮

- 室外樓梯

- 室外樓梯

- 運輸軌道

- 運輸軌道

圖 3.1.68　臺中菸葉廠桶菸倉庫_建築語彙及細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拍攝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第二節　定著土地其他建築部分

本案定著土地內非歷史建築部分包括：辦公室、青菸倉庫、桶菸倉庫(#5、#6、#8、#9)、財務倉庫、包裝材倉庫等，其建築特色與現況說明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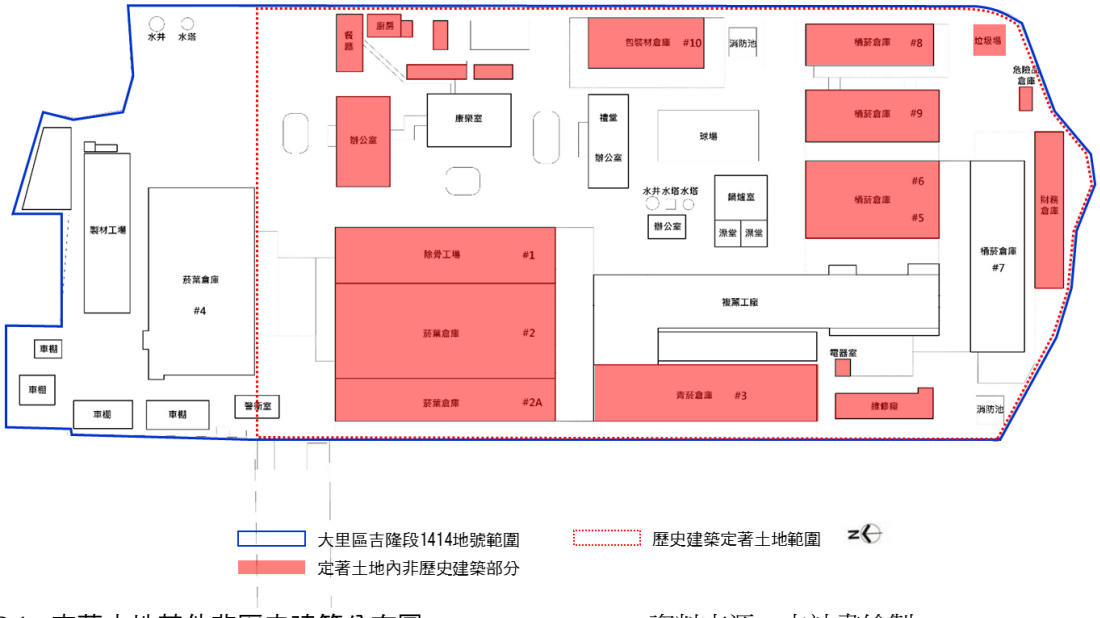

圖 3.2.1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分布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表 3.2.1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青菸倉庫(#3)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 / 二層	長 x 寬 x 高	73.23x32.12x10.93 M
屋頂型式	1. 主體建築為二組四披水屋頂，水泥瓦，南北兩向留有平台。 2. 建築物西側廊道為平屋頂與力霸鋼架鋪設鋼浪板		
建築裝飾	四向立面外側牆面頂端及腰帶處飾有洗石子水平飾帶		
其他	1. 室內設有二座貨運電梯 2. 人行樓梯室外梯，設於建築東南角處。		

北向立面現況

南向立面局部及西側廊道現況

西向立面一樓現況	西向立面二樓現況
東向立面一樓現況	屋頂空拍現況（局部），可見南側平台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2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桶菸倉庫(#5、#6)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 / 二層	長 x 寬 x 高	45.97x18.62x14.15 M
屋頂型式	主體建築為二組兩披水屋頂，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1. 一樓及二樓之東西側牆皆有高低二處開窗，窗外兩庇面飾洗石子，延伸至南北側牆成為水平裝飾帶。 2. 南北側牆山牆帶及東側一樓門外柱亦飾有洗石子		
其他	1. 室內設有二座貨運電梯及人行樓梯一座 2. 建物二樓西側有與 8 號、9 號倉庫連通之過廊二座；東側有與桶菸倉庫連通之過廊二座。 3. 南北山牆面留有排風口 4. 二樓封木作天花板		
北向立面現況	南向立面局部及西側廊道現況		

向立面一樓現況	西向立面二樓現況
東向立面一樓現況	屋頂空拍現況（局部），可見南側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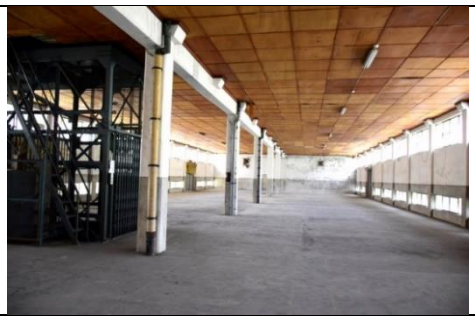	
二樓內部空間	二樓南北側牆上方排風口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3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包裝材倉庫(#10)

建築型式	磚牆體上搭力霸鋼棚架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40.28x18.30x8.28 M
屋頂型式	兩披水屋頂，覆鋼浪板。		
建築裝飾	無		
其他	1. 磚牆體主要為鋼棚架之基礎，建物之牆面、屋頂皆為鋼浪板。 2. 部分鐵捲門外加裝鋁拉門扇 3. 僅東西側牆設置窗戶，東側牆為八扇窗，西側牆為六扇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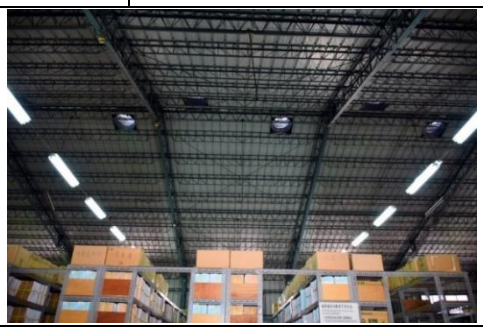			
室內空間現況			

北側立面	西側立面
鐵捲門外加裝鋁拉門	磚牆體與鋼柱之關係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4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財務倉庫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54.16x9.52x4.82 m
屋頂型式	平屋頂		
建築裝飾	1. 北向立面踢腳飾有洗石子 2. 南向、東向、西向立面除踢腳外，其牆面連同牆體頂端，共有三條洗石子的水平飾帶。 3. 建物東側設有可通往屋頂層之外部樓梯，側邊飾有洗石子。		
其他	1. 屋頂層有三個屋突空間		
東側立面及外部樓梯	西側立面		

南向立面	屋頂層現況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5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辦公室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28.65x12.71x8.03 m
屋頂型式	平屋頂		
建築裝飾	1. 南、北向立面面貼磁磚，下方花圃外牆面貼馬賽克磁磚。 2. 四向立面皆有一飾有洗石子之水平飾帶		
其他	屋頂層設有一水塔		
北向立面	南向立面		
西向立面	東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6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檔案室

建築型式	磚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11.13x3.86x4.66 M
屋頂型式	兩披水，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各向立面有一水平線腳		
其他	建築物西側有一棚架		
西向立面		東向立面	
西側棚架		南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7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理髮部等服務空間

建築型式	日式木造混合磚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22.82x3.75x4.71 M
屋頂型式	兩披水，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無		
其他	1. 此建物共有六個內部空間，由北而南依序為原理髮部、原洗衣部、電腦室、UPS 儲藏室、盥洗室、物品室。 2. 原理髮部、原洗衣部、物品室為木造空間，外覆雨淋板，室內皆封木作天花板；原理髮部為磨石子地坪，原洗衣部、物品室為磨石子地磚；原理髮部室內仍留有早期固定式工作桌面，及磨石子座椅。 3. 電腦室、盥洗室、UPS 儲藏室為磚造空間，室內皆封木作天花板，地坪皆為磨石子地磚。 4. 建築物西側設有簷廊，其與西側屋頂為一完整屋面；東側則僅原洗衣部、電腦室、盥洗室、UPS 儲藏室設有簷廊，其高低、形式不一，現覆鋼浪板。 5. 原理髮部及原洗衣部於東側有增設之空間，其空間屋頂為建物屋面之延伸，推測應為原始之空間。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西向立面	
北向立面	東向立面
原理髮部室內空間	原理髮部東側空間
原洗衣部室內空間	電腦室內部空間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8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危險品倉庫

建築型式	磚造承重牆系統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7.67x4.96x4.82m
屋頂型式	兩披水，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各向立面腰身利用粉刷層厚度及油漆顏色與整體牆面之不同，創造裝飾感。		
其他	無		

西向立面	
北向立面	東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9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國測中心倉庫

建築型式	日式木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8.87x5.26x3.46M
屋頂型式	兩披水，覆石棉浪瓦。		
建築裝飾	無		
其他	建物西側為延伸的半室外空間，僅有柱樑，無牆體，牆面以黑紗網包覆。		
西向立面			
北向立面	東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表 3.2.10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垃圾場

建築型式	鋼構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10.91x11.05x6.42m
屋頂型式	兩披水，覆鋼浪瓦。		
建築裝飾	無		
其他	無		
垃圾場外部			
垃圾場內部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11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桶菸倉庫(#8)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 / 二層	長 x 寬 x 高	14.6x45.27 m
屋頂型式	主體建築為兩組兩坡水屋頂，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1.一樓及二樓之東西側牆皆有高低二處開窗，其窗外雨庇面飾洗石子，其延伸至南北側牆成為水平裝飾帶。 2.南北側牆山牆帶及東側一樓門外柱亦飾有洗石子		
其他	1.室內設有一座貨運電梯、人行樓梯一座位於北側立面。 2.建物二樓西側有與 5 號、6 號倉庫連通之過廊二座 3.二樓封木作天花板 4.木屋架現況尚可		

北向立面	**南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12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桶菸倉庫(#9)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 / 二層	長 x 寬 x 高	27.12x45.46 m
屋頂型式	主體建築為兩組兩坡水屋頂，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1. 一樓及二樓之東西側牆皆有高低兩處開窗，其窗外雨庇面飾洗石子，其延伸至南北側牆成為水平裝飾帶。 2. 南北側牆山牆帶及東側一樓門外柱亦飾有洗石子		
其他	1. 室內設有一座貨運電梯、人行樓梯 2 座，一座為 RC 造設於東側立面，另一座為金屬樓梯設於北側，另北側設有鐵爬梯一座可直通屋面。 2. 建物二樓東側有與 5 號、6 號倉庫連通之過廊兩座 3. 南北山牆面留有排風口 4. 二樓封木作天花板		

北向立面	東向立面
南向立面	西向立面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空拍屋面現況	**山牆面開設排風口**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13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桶菸倉庫(#2)

建築型式	鋼筋混凝土 / 四層	長 x 寬 x 高	62.83X73.68 M
屋頂型式	平屋頂。		
建築裝飾	柱樑及女兒牆鋪貼馬賽克、外牆面刷塗水泥漆南北側牆山牆帶及東側一樓門外柱亦飾有洗石子		
其他	1. 平面局矩形，北側設有車寄。 2. 外牆面內縮使柱樑外凸 3. 人行樓梯室內一座，室外兩座位於東側立面，室內貨運電梯四座。		

北向立面	**西向立面**
東向立面	南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14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餐廳及廚房

建築型式	日式木造混合磚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18.14x18.12 M
屋頂型式	兩披水，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無。		
其他	1.此建物平面為 L 形，空間由北至南分別為餐廳、通道及儲藏室、廚房。 2.餐廳為木造空間，外覆雨淋板；廚房、通道及儲藏室為牆體為磚造；餐廳為磨石子地坪，廚房、通道及儲藏室為磁磚地坪；廚房內仍留有灶台及料理平台。 3.餐廳室內封輕鋼架天花板，天花板局部佚失；廚房無設置天花板外露屋架。 4.餐廳屋面已以金屬浪板替之，非原貌；廚房屋面瓦材質為水泥瓦。 5.餐廳及廚房，推測應為原始之空間，通道及儲藏室應為後期所建。		

餐廳立面

廚房立面

餐廳室內空間

電腦室內部空間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15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配電室

建築型式	加強磚造系統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4.54x5.49M
屋頂型式	平屋頂。		
建築裝飾	表面水泥粉刷，牆面及出簷以水平飾帶飾之。		
其他	平面為矩形，內部空間僅供電力設備擺放。		

景雅琦 建築師事務所 CHING architects

配電室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

表 3.2.16 定著土地其他非歷史建築現況與建築特色分析表-修理間

建築型式	日式木造屋頂、加強磚造 / 一層	長 x 寬 x 高	8.95x35.37M
屋頂型式	兩披水，屋面覆水泥瓦。		
建築裝飾	無。		
其他	平面為矩形，立面雖無裝飾，但將外牆內縮約 12cm，使柱樑外凸豐富立面表情。		
南向立面	北向立面		
東向立面	西向立面		

資料來源：本計畫彙整